



普通股股票代號：4116

查詢本公司年報網址：

<http://newmops.twse.com.tw>

<http://www.BenQMedicalTech.com>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BenQ Medical Technology Corp.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度年報

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五日

公司發言人

姓 名：鄭黛麗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8797-5533 分機：5898

電子郵件信箱：DL.Cheng@BenQMedicalTech.com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胡文生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2601-7227 分機：5901

子郵件信箱：Vincent.Hwu@BenQMedicalTech.com

總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11493 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46 號 7 樓

電 話：(02)8797-5533

傳 真：(02)8797-5188~9

林口廠：24452 新北市林口區工五路 7 號

電 話：(02)2601-7227~9

傳 真：(02)2601-6197

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 址：10044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02)2181-1911

網 址：www.chinatrust.com.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 計 師 姓 名：唐慈杰、施威銘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1049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 址：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無

公司網址：BenQMedicalTech.com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度年報

目 錄

致股東報告書.....	1
公 司 簡 介.....	2
公司治理報告.....	5
募 資 情 形.....	44
營 運 概 況.....	52
財 務 概 況	68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1
特別記載事項.....	138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0年6月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更名為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透過BenQ品牌行銷有助提升本公司的競爭優勢。100年由於新台幣大幅升值與國際標案的結束，本業合併營收為新台幣508,294千元，相較於99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595,015千元衰退14.6%，營業毛利新台幣185,663千元，毛利率略為下降至37%，稅後盈餘新台幣26,755千元，每股盈餘新台幣0.71元。

100年，明基三豐利用明基集團海外業務佈點積極拓展外銷業務，鞏固現有市場並開發新據點，在中國市場與國際市場皆獲得正面的迴響。前瞻研發團隊以手術室為中心進行多項新技術的研究，順利開發出醫療專用LED手術燈，連同新手術床二款皆順利取得認證並同步在台灣以及國際市場上市，獲得相當好評。100年本公司同時積極強化工廠生產效率及嚴控產品品質，在產能利用率及客戶滿意度上已有顯著成長。

展望101年，本公司將配合展會與一連串的品牌推廣活動，強化品牌認同度，除積極開發新市場並與現有代理商做更緊密的結合，讓明基三豐業績推向另一個高峰。另外持續投資新產品的研發，強化與醫院臨床從業人員及研究機構的交流，精準定位產品規格與提升產品創新性，同時優化新產品開發流程，加速新產品的推出速度，期望透過新產品的加入，提升公司競爭力。工廠方面亦持續強化產能利用率及標準品質，快速反應客戶需求，期望透過一連串的優化計劃，成為有彈性、品質優良且具效率的現代化工廠，作業務拓展堅強後盾。

醫用耗材部分將持續拓展國內、外原廠代理產品業務並引進新產品，除透過對使用單位完整的產品培訓使其熟悉明基三豐全產品線，並強化對醫院的直接服務與對終端醫院的管理，與醫院做更緊密的配合。另結合集團電子技術的優勢，改良現有耗材產品功能及研發新產品，規劃自有品牌海內外佈局，進一步擴大耗材產品事業版圖。

101年將是明基三豐重要的里程碑，經營團隊期望藉由新產品的競爭優勢與明基集團的品牌綜效，廣泛布局、精確深耕海內外市場，力求每年度營收與獲利皆有顯著性成長，101年將是明基三豐公司繼往開來的一年，經營團隊必將努力不懈，為公司及股東爭取最大的利益。


順頌

時祺

董事長 陳其宏



總經理 許棠隆



公 司 簡 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 七十八年 設立於台北市，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由黃世雄先生發起成立；張麗芳小姐擔任第一任董事長。
- 七十九年 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整。
- 八十一年 購置台中辦公室，並成立台中聯絡處。
- 八十二年 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整。
- 八十四年四月 董事長變更為林婉玲小姐。
- 八十六年 成立高雄聯絡處進行擴展業務計劃。
- 八十七年七月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柒仟貳佰萬元整，董事長變更為張欽棟先生。
- 八十七年十月 經濟部商業司核准(文號經(87)工第 87890526 號)與國內二家知名醫療儀器廠鑫生儀器有限公司及東陽儀器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伍仟捌佰肆拾萬元整。此次合併為台灣醫療器材界合併成功之首例。
- 八十七年十月 資本額增資為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 八十八年二月 工廠通過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 I S O 9 0 0 1 及針對醫療設備之 E N 4 6 0 0 1 品質認證，多項產品並取得歐洲共同體 C E 認證。
- 八十八年七月 本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仟萬元之發行新股暨補辦公開發行案，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自民國 88 年 7 月 7 日申報生效。
- 八十八年九月 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仟萬元整，額定資本總額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整，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貳億柒仟萬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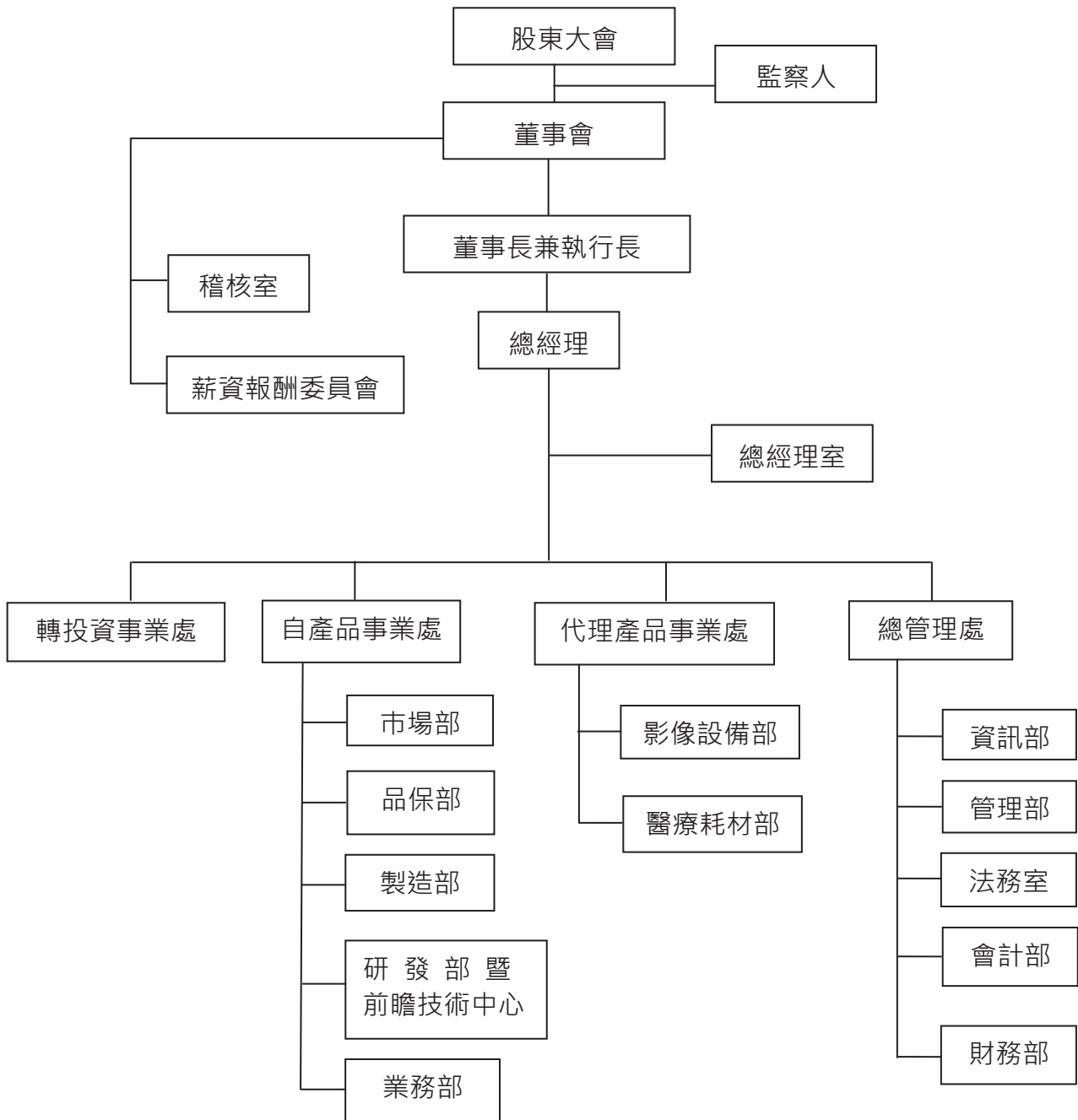
- 八十九年八月 完成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參億柒仟伍佰萬元整。
- 九十年八月 經主管機關登記設立高雄辦事處，於民國 90 年 8 月 28 日核定准予設立。
- 九十年十月 完成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億參仟壹佰伍拾萬元整。
- 九十一年一月 登錄興櫃股票。
- 九十一年七月 完成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肆億陸仟捌佰參拾參萬柒仟伍佰元整。
- 九十三年十二月 於民國 93 年 12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逢陽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並以民國 93 年 12 月 31 日為合併基準日，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
- 九十七年六、七月 為免資金閒置及調整財務結構，於民國 97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少資本新台幣 93,667,500 元，並銷除已發行股份 9,366,750 股。該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6 月 2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284 號函核准及台北市政府 97 年 7 月 21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787146700 號函准予變更登記在案。
完成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柒仟肆佰陸拾柒萬元整。
- 九十七年十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 97 年 10 月 3 日證櫃審字第 0970026525 號函同意申請減資換發後之普通股(無實體)股票 37,467,000 股自民國 97 年 10 月 6 日起恢復櫃檯買賣。
- 九十八年十二月 撤銷高雄辦事處。
- 九十九年二月 民國 99 年 2 月 24 日「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達利貳投資有限公司」、「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收購本公司普通股，合計 23,548,646 股；持股比率 62.85%。

- 九十九年四月 董事長變更為陳其宏先生。
- 九十九年十二月 經九十九年第七次董事會全體董事通過發行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計 2,000,000 股)，並經民國 99 年 12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68049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民國 99 年 12 月 23 日第一次實際發行 1,300 單位(1,300,000 股)。
- 一〇〇年五、六月 民國 100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章案 - 變更公司名稱，並經臺北市政府 100 年 6 月 7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42411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股票簡稱「三豐醫」更名為「明基醫」，股票代號未變動，仍為「4116」。
- 一〇〇年七月 經一〇〇年第二次董事會全體董事通過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第二次(民國 100 年 7 月 15 日)發行 700 單位(700,000 股)。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執行長	綜理公司實際經營之權責，設定全球發展及長期發展的願景及規劃，及整合集團資源。董事會決議事項之執行。
總經理	建立公司經營體制，評估並整合各部門營運管理計劃，確保經營目標之達成。公司經營合理化各項事務之策劃與推動。董事會決議事項之執行。
總經理室	遵照總經理指示，對公司營運及品質分析，各項管理制度規劃評估。各轉投資事業績效評估及各項投資企劃分析等事宜。
稽核室	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劃與執行。除評估各項控制作業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協助各單位主管瞭解所屬員工處理業務之時效以及查證各項作業是否符合法令及公司內部規章等事宜。
薪資報酬委員會	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自產品事業處業務部	負責產品內、外銷價格擬定。客戶徵信、營收款項之核算收取以及客訴等一切事宜。
自產品事業處研發部暨前瞻技術中心	負責開發、設計新產品或新服務之生產程序，及為開發新原料、新材料或零組件所從事之研究發展活動。
自產品事業處品保部	負責本公司原物料、在製品及成本檢驗，品保檢控與記錄管理。
自產品事業處製造部	負責廠內所有產品之製造事宜。負責廠務行政、文書處理、檔案管理、採購、製造成本之編製與分析，電腦作業之規劃，安排生產排程與調整，原料及成本倉之倉儲管理，產能管理，配貨及出貨安排作業，生產製具管理與維護以及廠內環保與勞工安全衛生等事宜。
自產品事業處市場部	負責自產品市場調查、產銷協調分析及新產品研發建議等一切事宜。
代理產品事業處醫療耗材部	負責有關國內、外醫療耗材之請購、銷售及價格擬定、客戶徵信、營收款項之核算收取以及客訴等一切事宜。

部門	主要職掌
代理產品事業處影像設備部	負責有關國內、外精密醫療儀器設備代理權之取得、市場分析及合作經營案開發之評估、請購及價格擬定、各大醫院或醫療機構有關精密醫療儀器等合作經營標的之有效管理、營收款項之核算收取及客訴、市場及自有電腦斷層掃描及磁振造影等精密醫療儀器維修、定期維護等服務。
轉投資事業處	負責國、內外各轉投資事業之營運及風險管控。
總管理處財務部	負責本公司現金預算、出納保管及理財等事宜。
總管理處資訊部	負責本公司電腦連線網路之規劃、建立與設備軟體之租購管理、各項電腦作業系統規劃評估及軟體之技術研究發展等事宜。
總管理處法務室	協助公司各部、室有關合約、函文涉及法律問題諮詢事宜。
各分公司	負責本公司各該地區業務之推展及開發等事宜。
各辦事處	負責本公司各該地區業務之連繫，協調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基準日：101年3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或關係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董事長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其宏	99.04.01	3年	99.04.01	19,000,000	50.71%	19,000,000	50.71%	0	0%	0	0%	1.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2.美國 Thunderbird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3.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4.明基電通副總經理	1.達方電子董事 2.明基電通董事 3.伊博數位書屋董事 4.明達醫學科技董事 5.高望投資執行董事 6.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董事 7.聯亞國際董事	無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文燦 (註4)	99.04.01	3年	99.04.01	19,000,000	50.71%	19,000,000	50.71%	0	0%	0	0%	1.美國 Thunderbird 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2.明基電通董事 3.達信科技董事長 4.明基亞太董事長	1.明基材料董事 2.明基電通副董事長 3.伊博數位書屋董事長 4.高望投資董事 5.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董事 6.聯亞國際董事	無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雷輝	99.04.01	3年	99.04.01	19,000,000	50.71%	19,000,000	50.71%	0	0%	0	0%	1.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2.絡達科技董事	1.明達醫學科技董事長 2.明藝國際媒體董事長 3.明基醫務管理顧問董事長 4.南京明基醫院董事長 5.蘇州明基醫院董事長 6.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詢董事長 7.瑞鼎科技董事 8.達利泰創業投資董事 9.得藝國際媒體董事 10.達宙科技董事 11.極致行動科技董事	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基準日：101 年 3 月 30 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日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職稱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崇隆	99.04.01	3 年	99.04.01	19,000,000	50.71 %	19,000,000	50.71 %	0	0 %	0	0 %	1.美國奧瑞岡州立大學 機械碩士 2.明基電通電腦產品事業本部總經理 3.明基電通電腦產品事業部資深處長 4.acer/緯創資深經理	1.聯亞國際董事長兼總經理 2.高望投資董事 3.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法定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彥姝	99.04.01	3 年	99.04.01	19,000,000	50.71 %	19,000,000	50.71 %	0	0 %	0	0 %	1.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2.Coopers & Lybrand Consultants 管理顧問 3.元碁資訊公司總經理特助 4.明基電通事業策略室經理	1.得藝國際媒體董事長 2.明藝國際媒體董事長 3.達利投資董事 4.達利貳投資董事 5.達利管理顧問董事 6.明基逐鹿監察人 7.明基逐鹿軟件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李正淳	99.04.01	3 年	99.04.01	0	0 %	0	0 %	0	0 %	0	0 %	1.日本東邦大學臨床醫學博士 2.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學士 3.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院長室主任秘書 / 醫療品質部主任 / 神經部主任	1.中國醫藥大學健康照護學院副院長 2.中國醫藥大學教授 3.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神經部主治醫師	無	無	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基準日：101年3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日	任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職稱
獨立 董事	蔡銘修	99.04.01	3年		0	0%	0	0%	0	0%	0	0%	0	0%	1.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 學士 2.長庚紀念醫院耳鼻喉 科主治醫師 3.長庚紀念醫院耳鼻喉 科住院醫師	1.中國醫藥大學醫學院教授 2.台灣耳鼻喉科醫學會理事 3.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耳鼻喉 科主任主任 4.中國醫藥大學醫學院醫學 系耳鼻喉學科主任	無	無	無
監察人	游克用	99.04.01	3年		0	0%	0	0%	0	0%	0	0%	0	0%	1.英國 Strathclyde 企管 碩士 2.達信科技董事長 3.均豪精密工業董事長 4.友達光電監察人 5.達方電子監察人 6.絡達科技監察人	1.友達光電董事 2.達利投資董事長 3.達利貳投資董事長 4.達利參創業投資董事長 5.達利管理顧問董事長 6.明基逐鹿董事長 7.明基逐鹿軟件董事長 8.明基電通監察人 9.達宙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張安佐 (註5)	99.04.01	3年		0	0%	0	0%	0	0%	0	0%	0	0%	1.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 業管理碩士 2.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 3.明基亞太總經理 4.明基中國業務區副總 經理 5.宏碁中東子公司品牌 事業總經理	1.明基電通董事 2.明基亞太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基準日：101年3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例	股數	持比例	股數	持比例	股數	持比例			股數	持比例
監察人	王冠能	99.04.01	3年	99.04.01	584,844	1.56%	584,844	1.56%	18,244	0.05%	0	0%	1.黎明工專 2.東陽儀器(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說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101年4月3日辭世。

註5：101年4月11日請辭(監察人)。101年4月12日為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改派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數: 19,000,000 股(50.71%)	1.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65%
	2.王文璨	0.04%
	3.李文德	0.04%
	4.洪漢青	0.03%
	5.陳其宏	0.03%
	6.張安佐	0.03%
	7.趙素娟	0.02%
	8.曾文祺	0.02%
	9.吳淑晴	0.02%
	10.彭鴻川	0.02%
	11.許棠隆	0.02%
	12.胡若堯	0.02%
	13.李重儀	0.02%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持股基準日為 101 年 4 月 12 日。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佳世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48%
	2.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
	3.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4.15%
	4.香港商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依存託機構美商花旗銀行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存託憑證持有人	2.26%
	5.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95%
	6.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克萊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7%
	7.施振榮	0.54%
	8.李焜耀	0.49%
	9.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0.46%
	10.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43%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持股基準日為 101 年 4 月 14 日。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明基電通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陳其宏			✓			✓	✓		✓	✓	✓	✓		無
明基電通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王文璨(註 3)			✓			✓	✓		✓	✓	✓	✓		無
明基電通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雷 輝			✓			✓	✓		✓	✓	✓	✓		無
明基電通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許崇隆			✓			✓	✓		✓	✓	✓	✓		無
明基電通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張彥姝			✓			✓	✓		✓	✓	✓	✓		無
李正淳	✓	✓	✓	✓	✓	✓	✓	✓	✓	✓	✓	✓	✓	無
蔡銘修	✓	✓	✓	✓	✓	✓	✓	✓	✓	✓	✓	✓	✓	無
游克用			✓			✓	✓		✓	✓	✓	✓	✓	無
張安佐(註 4)			✓			✓	✓		✓	✓	✓	✓	✓	無
王冠能			✓	✓	✓		✓	✓	✓	✓	✓	✓	✓	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3：101 年 4 月 3 日辭世。

註 4：101 年 4 月 11 日請辭(監察人)。101 年 4 月 12 日為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改派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基準日：101 年 3 月 30 日

職稱 (註1)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 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陳其宏	100.03.14	0	0.00%	0	0.00%	0	0.00%	1.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2.美國 Thunderbird 國際企 業管理碩士 3.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4.明基電通副總經理	1.滙方電子董事 2.明基電通董事 3.伊博數位書屋董事 4.明達醫學科技董事 5.高望投資執行董事 6.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 董事 7.聯亞國際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	許崇隆	99.02.03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奧瑞岡州立大學機械 碩士 2.明基電通電腦產品事業本 部總經理 3.明基電通電腦產品事業部 資深處長 4.acer/緯創資深經理	1.聯亞國際董事長兼總經理 2.高望投資董事 3.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 法定代表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胡文生	91.5.14	400,000	1.07%	623,000	1.66%	0	0.00%	1.美國俄亥俄州大學企管碩 士 2.鑫生儀器有限公司負責人 3.揚泰儀器廠(股)公司業務 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鄭黛麗	92.3.27	20,980	0.06%	0	0.00%	0	0.00%	1.私立銘傳商業專科學校 會計統計科 2.中國貨櫃運輸(股)公司副 總經理	聯亞國際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 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廠長	陳忠裕	99.10.01	8,000		0	0.00%	0	0.00%	1.澳洲格林威治大學企管碩士 2.佳世達IE主管/產線主管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特助	張鏞方	100.01.01	735	0.00%	0	0%	0	0.00%	1.澳洲南澳大學企管碩士 2.太平洋醫材(股)公司行銷業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宋清俊	99.07.01	0	0.00%	0	0.00%	0	0.00%	1.國立中央大學企研所 2.明基電通策略採購資深經理/北京分公司銷售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張世民	95.01.01	0	0.00%	0	0.00%	0	0.00%	1.國立空中大學 2.先見保健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林貞錄	100.07.01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麻州大學企管碩士 2.方吐司科技總經理 3.明基電通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理	徐婉萍	100.08.08	0	0.00%	0	0.00%	0	0.00%	1.荷蘭阿姆斯特丹大學財金碩士 2.明基電通歐洲總部營運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 監事	無	無	無
經理	陳秋如 (註3)	98.05.20	0	0.00%	0	0.00%	0	0.00%	1.淡江大學會計研究所 2.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100年9月1日起有嬰留職停薪一年。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證或認購股數(H)(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法人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	1,100	1,100	0	0	180	125	5.25%	4,268	108	240	-	400,000股	22.51%	22.50%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其宏																
	王文璩																
	雷輝																
獨立董事	許崇隆																
	張彥姝																
獨立董事	李正淳																
獨立董事	蔡銘修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 9)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10) I	本公司 (註 9)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明基電通(股)公司、陳其宏、王文璦、雷輝、許棠隆、張彥姝、李正淳、蔡銘修	明基電通(股)公司、陳其宏、王文璦、雷輝、許棠隆、張彥姝、李正淳、蔡銘修	明基電通(股)公司、陳其宏、王文璦、雷輝、張彥姝、李正淳、蔡銘修	明基電通(股)公司、陳其宏、王文璦、雷輝、張彥姝、李正淳、蔡銘修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許棠隆	許棠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二。
-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游克用	300	67	85	85	85	1.69%	1.69%	無
監察人	張安佐	300	67	85	85	85	1.69%	1.69%	無
監察人	王冠能								

酬金級距表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本公司(註 6)
低於 2,000,000 元	游克用、張安佐、王冠能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 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0)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6)			
執行長	陳其宏															
總經理	許崇隆	5,508	5,508	281	281	2,290	2,290	400	400	0	0	31.69%	31.69%	456,000 股	456,000 股	無
副總經理	胡文生															
副總經理	鄭黛麗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8) E
低於 2,000,000 元	陳其宏、胡文生、鄭黛麗	陳其宏、胡文生、鄭黛麗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許崇隆	許崇隆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4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1 年 4 月 1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執行長	陳其宏	無	1,323	1,323	4.95%
	總經理	許崇隆				
	副總經理	胡文生				
	副總經理	鄭黛麗				
	廠長	陳忠裕				
	總經理 特助	張鏞方				
	協理	宋清俊				
	協理	張世民				
	協理	林貞錄				
	會計主管	徐婉萍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百分比：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監察人	4.83%	4.83%	6.94	6.9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90%	9.90%	31.69	31.69

2.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6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該委員會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參考。

3.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00 年度由於新台幣大幅升值與國際標案結束，合併營收較 99 年衰退 14.6%，毛利率亦下降為 37%，稅後盈餘僅新台幣 26,755 仟元。

100 年度董監酬金及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為新台幣 10,336 仟元；較 99 年度酬金新台幣 11,277 仟元；減少新台幣 941 仟元，但因 100 年度稅後盈餘減少，導致百分比反而上升。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屆次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次(列)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第十屆	董事長	明基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 陳其宏	5	0	100.00%	
	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 王文璦	5	0	100.00%	
	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 雷輝	1	4	20.00%	
	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 許棠隆	5	0	100.00%	
	董事	明基電通(股)公司 代表人 張彥姝	5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正淳	5	0	100.00%	
	獨立董事	蔡銘修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 100 年第 1 次董事會(100.03.14)討論聘任陳其宏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案，董事長陳其宏先生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第 206 條第 2 項準用同法第 178 條利益迴避之規定，就本案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同意通過本案；聘任陳其宏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屆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第十屆	監察人	游克用	5	100.00%	
	監察人	張安佐	5	100.00%	
	監察人	王冠能	3	6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選任。

監察人之依公司法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監察人除列席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外，內部稽核報告亦定期送請監察人核閱。

2.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及證期局 93 年 3 月 11 日發佈之台財證六字第 0939105373 號函規定，會計師於執行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及核閱獲悉之治理事項與監察人充分討論，並對管理階層提出改進建議。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有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及提供股東溝通管道。</p> <p>本公司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依據定期由股務代理提供最新的股東名冊，掌握了解公司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以確保經營權之穩定。</p> <p>本公司訂定各項管理辦法，對於與關係企業之交易往來均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二席；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經董事會評估符合條件後，送請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p>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安候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專業性、獨立性均經董事會定期評估通過後委任。</p>	<p>已比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辦理。</p> <p>比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視公司未來運作情形，於必要時設置審計委員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p>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將財務及業務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針對可能對股東或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及時發布重大訊息告知投資大眾。</p> <p>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與往來銀行、供應商及其他與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模式，提供充足之營運資訊，適當維護其應有之權益。</p>	無重大差異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所架設之網站(BenQMedicalTech.com)，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業務情形。</p> <p>本公司財務及業務資訊揭露，皆透過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傳；針對可能對股東或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亦及時作重大訊息發布。</p>	本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並視未來運作情形，於必要時採行其他資訊揭露方式。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26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1.本公司落實勞基法相關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與社區鄰里維持良好互動關係，持續關心醫學發展及關懷弱勢族群，不定期進行捐款或捐贈醫療用品等社會公益活動。</p> <p>2.本公司提供多項管道俾使股東、利害關係人及客戶能即時得知公司經營情形及財務狀況，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運作情況良好。</p>		

- 3.本公司100年12月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透過該功能性委員會，以其專業各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作為決策之參考。
- 4.本公司不定期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並取得進修時數證明(詳附註一)。
- 5.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俾使其能無慮地以投資人權益為出發點，謹慎執行業務。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詳第34頁，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其宏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獨立董事	李正淳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獨立董事	蔡銘修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董事	王文璨	100年7月28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董事	張彥姝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董事	張安佐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董事	許棠隆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監察人	游克用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監察人	張安佐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監察人	王冠能	100年7月29日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薪酬委員會與公司治理	3小時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設置薪酬委員會。

2.薪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李正淳先生(獨立董事)、蔡銘修先生(獨立董事)及童文池先生。

100年12月26日並推李正淳委員為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

3.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擬訂下列各款事項之建議案：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4.運作情形：

(1)每年至少召開二次，召集時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委員會成員。但有緊急情事者，不在此限。

(2)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建議事項
100.12.26	一〇〇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一屆第一次)	(1)建議修訂「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 (2)建議本公司高階主管薪酬策略及市場定位。 (3)建議「100年績效獎金分配原則」。
101.03.12	一〇一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一屆第二次)	(1)本公司100年度應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數額，依公司章程規定成數提出建議。 (2)針對100年度個別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應分配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數額提出建議。 (3)建議101年度經理人調整薪資案。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落實勞基法相關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與社區鄰里維持良好互動關係，持續關心醫學發展及關懷弱勢族群，不定期進行捐款或捐贈醫療用品等社會公益活動；本公司與投資者、供應商及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運作情形良好。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本公司訂定各項管理辦法，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及透過內部網路宣導各項事宜；訂有員工手冊及設立獎懲委員會，有效規範員工行為及遵循公司相關規定辦法；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訓練課程，持續推動公司治理制度。</p>	<p>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設置職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單位</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1. 本公司廠區位於工業區內，所生產之醫療器材設備產品製造及服務過程中並不會對於環境生態造成汙染影響。</p> <p>2. 實施辦公室節能活動，陸續更換省電照明燈具，獨立區域空調管理等。</p> <p>3. 配合集團節能減碳愛護地球政策，亦參與集團植樹與綠化活動。</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1.落實勞基法相關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定期安排員工體檢及消防安全之教育訓練，確保員工健康及工作環境安全。</p> <p>2.訂有「性騷擾防治及申訴處理辦法」且設置專屬之申訴管道，全力打造一個開心、安心、放心的工作環境。</p> <p>3.成立專責客服課提供客服專線，供消費者申訴，維護消費者權益。</p> <p>4.持續關心醫學發展及關懷弱勢族群，不定期進行捐款或捐贈醫療用品、及參與社區打掃環境等社會公益活動，與社區鄰里維持良好互動關係。</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評估中</p>	<p>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及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單位。</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董事會尚未明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相關議題如永續經營、環境保護、員工權益、社會公益以及相關資訊揭露，皆有相關管理辦法規範之。</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本公司已參加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為園區努力與奉獻，協會積極的參與各項公益活動，除必要時募集急難救助款外，協會通路免費為慈善團體發佈慈善活動訊息，幫助社會弱勢族群。</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1.本公司林口工廠取得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ISO9001、ISO13485及針對醫療設備ETL品質認證。自產品均取得行政院衛生署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書及醫療器材許可證。</p> <p>2.本公司代理之商品均取得醫療器材許可證。手術檯產品系列Q200、Q100、Tri-Max 650NS、Dr.MAX 7000、NOT-5600及手術燈產品系列Dr.Lite 2066、-07、-66、-76、-77；DomeLux 2066-06、-07、-66、-76、-77；DomeLux 6200、7200、6262、7262、7272；TriLite LED S600 系列，均具有CE歐盟市場安規認證外，部分產品也擁有 ETL 美加市場安規認證。</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股票代碼：4116)

日期：101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其宏



簽章

總經理：許棠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大決議事項
100.03.14	一〇〇年第一次董事會 (第十屆第七次)	(1)承認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一〇〇年營運計畫案。 (2)承認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3)訂定員工紅利分派比例案。 (4)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變更公司名稱及修訂定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6)聘任陳其宏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案。 (7)訂定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8)銀行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100.05.30	一〇〇股東常會	(1)承認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承認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0.06.22	一〇〇年第二次董事會 (第十屆第八次)	(1)擬訂九十九年度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其發放作業。 (2)擬訂更名及換股作業計畫書。 (3)為轉投資公司醫亞國際(上海)有限公司改派法定代表人案。 (4)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第二次發行予員工之認股權人及得認股數量案。 (5)擬出售明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案。
100.08.29	一〇〇年第三次董事會 (第十屆第九次)	(1)承認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原透過高望投資有限公司於上海外高橋保稅局設立之醫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擬於上海設立分公司。 (3)訂定「子公司管理辦法」並廢除「對子公司必要的控制作業」。

日期	會議名稱	重大決議事項
		<p>(4)訂定「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並廢除「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p> <p>(5)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p> <p>(6)銀行額度新增及續約案。</p>
100.12.26	一〇〇年第四次董事會 (第十屆第十次)	<p>(1)擬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暨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p> <p>(2)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p> <p>(3)訂定民國一〇一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p> <p>(4)配合本公司更名，原透過「高望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中國大陸地區之「醫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擬更名為「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並依規定增設監事一名。</p> <p>(5)銀行額度續約案。</p>
100.12.26	一〇〇年第五次董事會 (第十屆第十一次)	<p>(1)訂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案。</p> <p>(2)本公司「高階主管薪酬策略及市場定位」案。</p> <p>(3)本公司「100年績效獎金分配原則」案。</p>
101.03.12	一〇一年第一次董事會 (第十屆第十二次)	<p>(1)討論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案。</p> <p>(2)承認營業報告書及一〇一年營運計畫案。</p> <p>(3)討論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p> <p>(4)修訂『公司章程』案。</p> <p>(5)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p> <p>(6)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p> <p>(7)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p>(8)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9)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施行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程序」案。</p> <p>(10)訂定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p> <p>(11)銀行額度續約案，謹請討論。</p>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1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陳秋如	98.05.20	100.08.31	育嬰留職停薪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施威銘	100.1.1~100.12.31	無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700	0	70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為因應公司治理及內部管理之需要，自查核民國九十九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慈杰與施威銘會計師。

原委任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 1,274 千元，變更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 850 千元。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一〇〇年度審計公費減少 150 千元，減少比例 17.65%，係因為符合公司治理獨立財稅審查，將原審計公費中稅報查核項目轉至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99 年 04 月 09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因應公司治理及內部管理之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委任人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98 年 -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會計原則變動 99 年 - 無保留意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唐慈杰、施威銘
委 任 之 日 期	99 年 5 月 14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27F, 333 Keelung Rd., Sec. 1
Taipei, Taiwan 11012
Tel: (886) 2 2729 6666
Fax: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函

民國 99 年 5 月 19 日
(99)賈會綜字第 09006806 號

受文者：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副本收受者：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說明本事務所自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起不擬承接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豐醫療)財務報告事宜，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三豐醫療更換會計師之原因依據該公司來函表示係因配合公司治理及內部管理之需要。
- 二、本事務所於民國 99 年 4 月 9 日接獲三豐醫療因配合公司治理及內部管理需要終止委任。
- 三、三豐醫療對本事務所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所出具之財務報告之調整事項或內部控制建議事項並無有歧見。
- 四、本事務所針對三豐醫療民國 98 年度及 97 年度之財務報告並無存有下列事項：
 - (一)公司因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
 - (二)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意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
 - (三)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發發或即將發發之查核報告之可信度受損。
 - (四)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發發或即將發發之查核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

五、本事務所於民國 99 年 4 月 9 日接獲三豐醫療更換會計師之通知，並授權本會計師對繼任會計師對各項事宜提供合理之詢問，本事務所並於民國 99 年 5 月 4 日回覆繼任會計師下列詢問事項：

(一)本會計師執行查核三豐醫療民國 98 及 97 年度財務報告，於工作過程中並無發現下列情事：

1. 該公司管理階層有重大不良品德之表現。
 2. 與該公司管理階層對會計原則、查核程序及其他有關重要事項存有重大歧見。
 3. 該公司有未遵循法令之情事。
- (二)三豐醫療更換會計師之原因依據該公司來函表示係因應內部管理之需要。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支秉鈞

會計師



蕭春駕



民國 99 年 5 月 19 日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10%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1)	姓名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4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董事長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璨 (註 3)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雷 輝	0	0	0	0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崇隆				
董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彥姝				
10%以上大股東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李 正 淳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 銘 修	0	0	0	0
監察人	游 克 用	0	0	0	0
監察人	張 安 佐 (註 4)	0	0	0	0
監察人	王 冠 能	0	0	0	0
執行長	陳 其 宏 (註 5)	0	0	0	0
總經理	許 崇 隆	0	0	0	0
副總經理兼 研發主管	胡 文 生	0	0	0	0
副總經理兼 財務部門主管	鄭 黛 麗	0	0	0	0
廠 長	陳 忠 裕 (註 6)	0	0	0	0
總經理特助	張 鏞 方 (註 7)	0	0	0	0
協 理	宋 清 俊	0	0	0	0
協 理	張 世 民	0	0	0	0
協 理	林 貞 錄 (註 8)				
會計資深經理	徐 婉 萍 (註 9)	0	0	0	0
會計部門主管	陳 秋 如 (註 10)	0	0	0	0
廠 長	王 進 興 (註 11)	0	0	0	0
稽核經理	閔 世 鳳 (註 12)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3：101 年 04 月 03 日辭世。

註 4：101 年 04 月 11 日請辭(監察人)。101 年 4 月 12 日為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改派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5：100 年 03 月 14 日就任。

註 6：99 年 10 月 01 日就任；101 年 11 月 01 日升遷。

註 7：100 年 01 月 01 日就任。

註 8：100 年 07 月 01 日就任。

註 9：100 年 08 月 08 日就任。

註 10：100 年 08 月 31 日育嬰留職停薪。

註 11：100 年 10 月 31 日解任。

註 12：101 年 03 月 30 日解任；(不適用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令經理人適用範圍)。

(二)股權移轉資訊：

101 年 4 月 15 日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	-	-	-	-	-	-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	-	-	-	-	-	-	-	-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人資料

101年3月30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50.71%	-	-	-	-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98.65%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8,646	9.47%	-	-	-	-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100%	
達利貳投資有限公司	1,589,883	4.24%	-	-	-	-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投資100%	同為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499,038	4.00%	-	-	-	-	達利貳投資有限公司投資54.89%	
坤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120	2.67%	-	-	-	-	達利投資有限公司投資45.11%	
胡宇恒	755,000	2.02%	-	-	-	-	-	
王冠能	584,844	1.56%	18,244	0.05%	-	-	-	
彭嘉明	560,000	1.49%	-	-	-	-	-	
胡宇祈	409,000	1.09%	-	-	-	-	-	
胡文生	400,000	1.07%	623,000	1.66%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1年4月15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72,000	98.60%	4,000	0.2%	1,976,000	98.80%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1,041,570	100%	0	0%	1,041,570	100%
明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812	0.48%	0	0%	81,812	0.48%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募 資 情 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日期：101年3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8.03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設立 5,000 仟元	無	註 1
79.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2
82.07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7,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註 3
87.06	10	7,200	72,000	7,200	72,000	現金增資 41,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6,000 仟元	無	註 4
87.10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21,600 仟元 合併發行新股 86,400 仟元	無	註 5
88.09	10	45,000	450,000	27,000	27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註 6
89.09	10	45,000	450,000	37,500	375,000	現金增資 47,33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8,60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1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970 仟元	無	註 7
90.07	10	45,000	450,000	43,125	431,250	盈餘轉增資 50,625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25 仟元	無	註 8
91.07	10	52,000	520,000	46,834	468,338	盈餘轉增資 37,087.5 仟元	無	註 9
97.07	10	52,000	52,000	37,467	374,670	現金減資 93,667.5 仟元	無	註 10

註 1:現金設立

註 2: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79.08.11 建二 136308 號。

註 3: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82.07.12 建二 759504 號。

註 4: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經濟部 87.06.22 經 88 商 121078 號。

註 5: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經濟部 87.12.21 經 87 商 142249 號。

註 6: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財政部證券期貨管理委員會 88.07.07(八八)台財證(一)第 60166 號。

註 7: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07.11(八九)台財證(一)第 59133 號。

註 8: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05.28(九〇)台財證(一)第 132650 號。

註 9:本次增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5.24(九一)台財證(一)第 128279 號。

註 10：本次減資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06.2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284 號。

日期：101年3月30日

單位：仟股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興櫃)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	股	37,467	14,533	52,000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此情形							

(二) 股東結構

日期:101年5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9	386	1	396
持有股數	0	0	26,674,288	10,772,712	20,000	37,467,000
持有比例%	0.00%	0.00%	71.20%	28.75%	0.05%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 每股面額 10 元

日期:101年5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1 至 999	72	33,444	0.09 %
1,000 至 5,000	153	380,442	1.02 %
5,001 至 10,000	47	368,693	0.98 %
10,001 至 15,000	19	229,737	0.61 %
15,001 至 20,000	19	328,524	0.88 %
20,001 至 30,000	19	460,239	1.23 %
30,001 至 40,000	7	240,263	0.64 %
40,001 至 50,000	11	511,595	1.37 %
50,001 至 100,000	19	1,451,654	3.87 %
100,001 至 200,000	10	1,332,791	3.56 %
200,001 至 400,000	11	3,184,087	8.49 %
400,001 至 600,000	3	1,553,844	4.15 %
600,001 至 800,000	1	755,000	2.02 %
800,001 至 1,000,000	1	999,120	2.67 %
1,000,001 股以上	4	25,637,567	68.42 %
合計	396	37,467,000	100.00 %

2.特別股：不適用。

日期:101年3月30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0	0	0
合 計	0	0	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日期:101年3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50.71 %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8,646	9.47 %
達利貳投資有限公司		1,589,883	4.24 %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499,038	4.00%
坤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120	2.67 %
胡宇恒		755,000	2.02 %
王冠能		584,844	1.56 %
彭嘉明		560,000	1.49 %
胡宇祈		409,000	1.09 %
胡文生		400,000	1.07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4 月 15 日 (註 8)
		99 年	100 年			
每 股 市 價 (註 1)	最 高			0	0	0
	最 低			0	0	0
	平 均			0	0	0
每 股 淨 值 (註 2)	分 配 前			13.45	13.35	13.35
	分 配 後			12.45	尚未議定	尚未議定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37,467 仟股	37,467 仟股	37,467 仟股
	每 股 盈 餘 (註 3)			2.00	0.71	0.71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00	尚未議定	尚未議定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尚未議定	尚未議定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尚未議定	尚未議定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414	618	618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0	0	0
	本 利 比 (註 6)			0	0	0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0	0	0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2.一〇一年第一次董事會議擬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5元，計發放18,733,500元，送監察人查核後，提一〇一年股東常會承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一)員工紅利定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一。

(三)其餘全部或部份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前項第(一)款員工紅利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國內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2.一〇一年第一次董事會議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100年度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別為3,249,343元及240,692元，係以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稅後淨利，並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100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101年度之損益。

3.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10,999,532元。

(2)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687,471元。

(3)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新台幣2.04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1年4月15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註2)	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5)	第2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5)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9年12月8日	
發行(辦理)日期(註4)	99年12月23日	100年7月15日
發行單位數	1,300	7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3.4697%	1.8683%
認股存續期間	自認股權憑證發行日起之6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視同棄權，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	
履約方式(註3)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1.持有本次認股權憑證10(含)單位以下者，屆滿二年可100%全部行使。 2.持有本次認股權憑證逾10(不含)單位者，屆滿二年累積最高可行使50%；屆滿三年累積最高可行使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1,300,000股	70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4	25.02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3.4697%	1.868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持有本次認股權憑證10(含)單位以下者，屆滿二年可100%全部行使外；逾10(不含)單位者，屆滿二年後可行使之認購權為授予數之50%；屆滿三年後可行使之認購權為授予數之100%，對原股東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應影響尚屬有限。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九十九年度第一次發員工認股權之認購情形

101年4月15日

單位：仟股 / 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 股數	取得 認股 數量 占 發行 總數 比率	已執行(註2)			未執行(註2)					
					已執行 認股 數量	已執行 認股 價格	已執行 認股 金額	已執行 認股 數量 占 發行 總數 比率	未執行 認股 數量	未執行 認股 價格	未執行 認股 金額	未執行 認股 數量 占 發行 總數 比率	
經 理 人	執行 總 經 理	陳其宏	480 股	24%	0	0	0	480 股	24	11,520	24%		
	副 總 經 理	許崇隆											
	副 總 經 理	鄭黛麗											
	副 總 經 理	胡文生											
	廠 長	陳忠裕											
	總 經 理 特 助	張錕方											
	協 理	宋清俊			0	0	0	0	0	480 股	24	11,520	24%
	協 理	張世民											
	協 理	林貞錄											
	經 理(註3)	閻世鳳											
經 理(註3)	陳秋如												
經 理	徐婉萍												
廠 長(註3)	王進興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閻世閻101年3月31日解除經理人；王進興100年10月31日解任；陳秋如101年08月31日育嬰留職停薪，三人共取得認股數量90仟股。

2.九十九年度第二次發員工認股權之認購情形

101年4月15日

單位：股 / 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 股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發 行總數比 率	已執行(註2)			未執行(註2)						
					已執行 認股數量	已執行 認股價格	已執行 認股金額	已執行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總股數 比率	未執行 認股數量	未執行 認股價格	未執行 認股金額	未執行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總股數 比率		
經 理 人	執行 總 經 理	陳其宏												
	副 總 經 理	許崇隆												
	副 總 經 理	鄭黛麗												
	廠 長	胡文生												
	總 經 理 特 助	陳忠裕												
	協 理	張錫方												
	協 理	宋清俊	542 股	27.1%	0	0	0	0%	542 股	25.02	13,561		27.1%	
	協 理	張世民												
	經 理(註3)	林貞錄												
	經 理(註3)	閔世鳳												
經 理	陳秋如													
廠 長(註3)	徐婉萍													
		王進興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閔世閔101年3月31日解除經理人；王進興100年10月31日解任；陳秋如101年08月31日育嬰留職停薪，三人共取得認股數量90仟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1) 醫療器材製造加工之買賣。
- (2) 醫療氣體用之器材配管設備安裝及買賣。
- (3) 工業及科學用水處理設備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 (4) 前各項有關產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 (5) 醫療氣體工程有關配管器材設備之維護、保養、修護等業務。
- (6) 醫療用純水設備材料之進口、製造、按裝、投標、買賣、維修等業務。
- (7) 代理國內外前各項閥類及其他配管系統零件設計保養及承裝工程〔現場作業不包括水電工程〕。
- (8)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9)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10)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1)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12)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13)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4)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15)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6) EZ13010 核子工程業。
- (17) I103030 醫院管理顧問業。
- (18)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 (19)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20) E603030 通風系統安裝工程業。
- (21)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 (22) F21306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限無線電收信機、無線電發射機、無線電收發信機、工業科學醫療用輻射性電機、其他具有產生無線電輻射能之電機)
- (23)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99 年		100 年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醫療設備	431,745	73.23	367,684	72.64
商品耗材	103,167	17.50	104,725	20.69
其他	54,701	9.27	33,766	6.67
淨額	589,613	100.00	506,175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多屬於醫院中使用的基礎設備，凡醫院的醫療單位建制，所必須購置的基本設備，本公司多數能生產供應。

①手術房產品系列：手術檯、手術燈、分娩手術檯、手術室懸臂系統。

②門診檢查產品系列：各式門診檢查台、檢查燈。

③感染管制產品系列：桌上型消毒鍋。

上述產品，①至③項，不僅滿足國內市場需求，並以 Trident 品牌外銷世界三十餘國，同時也為國際知名品牌以 OEM/ODM 方式生產手術檯，產品已銷售歐美先進國家。100 年 6 月本公司已正式更名為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BenQ 品牌行銷，更有助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

手術檯產品系列及手術燈產品系列均具有 CE 歐盟市場安規認證外，部分產品也擁有 ETL 美國、加拿大市場安規認證。相信與市場密切接軌及產能提高下，未來明基三豐產品將有更優異之銷售表現。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1)新型手術台

(2)手術室影像與資訊整合系統(ORLIS)

(3)LED 光源手術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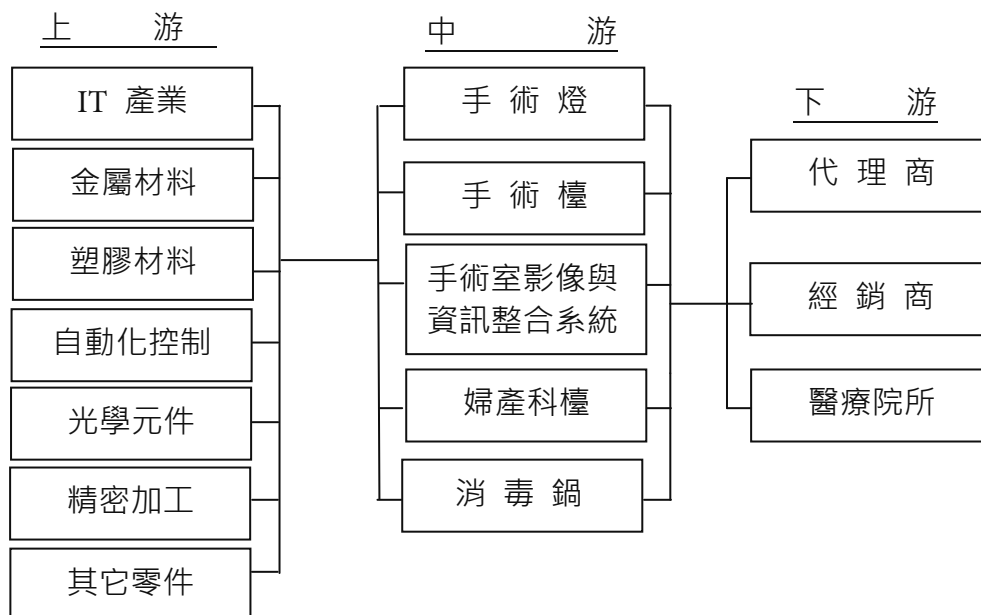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由於醫療器材係作為人類疾病診斷治療的工具，各地區的疾病特色不盡相同，我國政府為考量國民身體健康，也為社會經濟繁榮，故將醫療保健器材產業列入十大新興工業，訂立發展策略及鼓勵措施，並成立科技專案，從事產品技術研發工作。目前國內業界正積極投入醫療器材領域的研發與產銷，但在全球化的競合環境中，台灣必須有明確的產業發展定位，還要有核心競爭優勢成為商業談判籌碼及厚實基礎研發能量作為產業發展的永續動能。

1.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以產銷醫療器材中之各式手術檯、手術燈、婦產科設備、消毒鍋；以及代理銷售各式醫療耗材及經銷醫學影像產品，係屬醫療器材產業中的醫療設備及耗材類。

醫療器材產業必須結合物理、化學、醫學、電子、光學、電腦、資訊、機械、材料和生物等各項科技之整合製造完成，而其下游消費者主要為醫院、代理商、經銷商；經過醫護人員專業操作後才能達到產品的效果。其產業關聯性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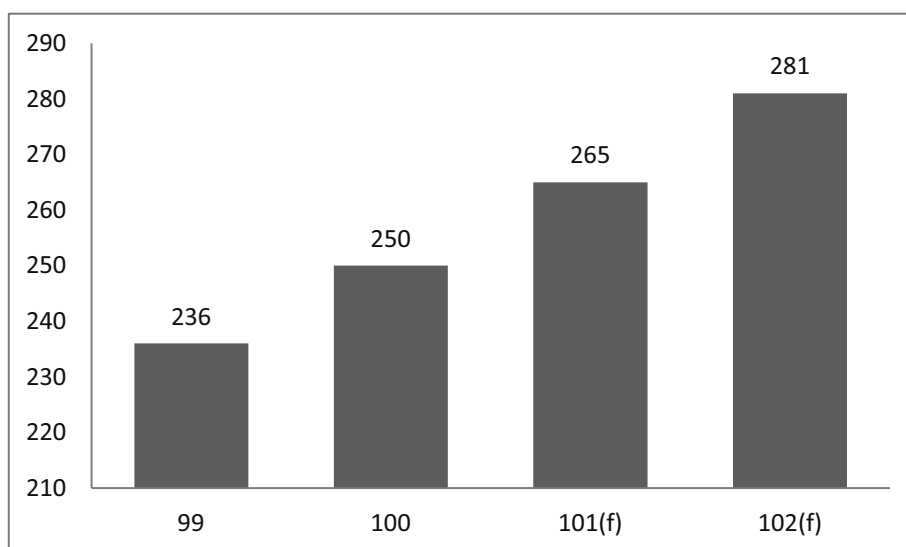


2.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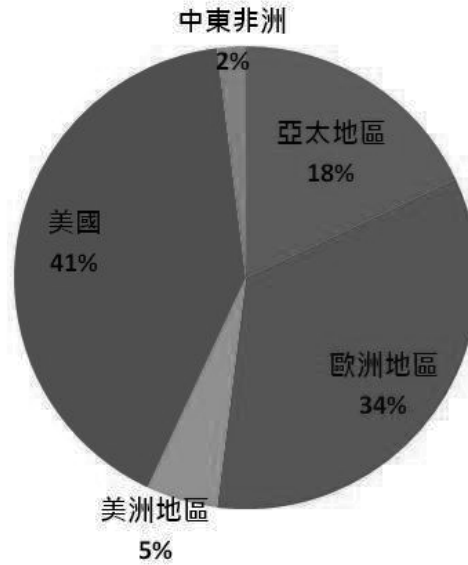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 100 年達 2,500 億美元，101 年預估達到 2,650 億美金，主要市場依據比例排列依次為美國、歐洲區域、亞太區域、美洲區域、中燈非洲區域。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

單位:十億美元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分布



本公司產品線發展趨勢簡述如下：

①手術檯系列

目前全世界手術檯供給市場佔有率，分別為歐洲、美國、與日本等先進國家之知名製造商所佔有。同時依市場平均需求量而言，美洲依然是排名第一，依次為歐洲，與亞洲。由於中國與印度近年來經濟急遽成長之故，對手術檯需求亦將漸次增加，雖然印度本身也有生產手術檯的工廠，然大多為生產低階產品供應內需，無法列為競爭對手，而中國手術檯的工廠因近年來市場需求刺激下亦致力於品質與功能的提昇。目前的成績已經出現，在研發創新也逐步迎頭趕上，已經在國際市場開始形成對手。目前本公司手術檯產品，仍定位在全球市場的中到高階之間，係屬非常有競爭力的生產廠商之一。預估每年全世界手術檯的規模約 9 億美元。

目前該系列之主要競爭對手為：BERCHTOLD (GERMANY)、MAQUET /GETINGE (GERMANY)、MINDRAY (CHINA)、MIZUHO (JP)、MEDILAND (TAIWAN)、OPT (ITALY)、SKYTRON (USA)、SCHMITZ (GERMANY)、STERIS (USA)、TRUMPF (GERMANY)。依英文 ABC 先後排序。

②手術燈系列

手術燈是屬於尖端光學科技產品，產品分類有：傳統鹵素燈之多光源反射式 & 單光源反射式及 高功率之 LED 光源；市場之銷售量目前以單光源反射式手術燈為最大銷量。LED 光源運用於手術燈，高功率及高演色性之 LED 發光模組之技術及生產良率目前已經提升，也成為了高階手術燈光源的代名詞，加上手術燈產品之平均使用週期較短，約為 5~8 年左右，因此產品汰換速度較快，所以已經成為目前各大競爭廠的主力發展、銷售的產品，我公司也研發出 LED

光源手術燈，並且為因應不同市場需求，在未來兩年將持續推出新的機種。由於微創手術之臨床運用已進入快速成長期且臨床運用更擴大範圍；因此目前需同時配備有微創手術需求之攝影及 TFT-LCD 等多重影像需求之手術燈市場正快速成長；本公司之手術燈系列功能已可與微創手術臨床需求多方面結合。因此，以技術優勢提升了此系列產品之競爭優勢。預估每年全世界市場規模約 6 億美元。

目前該系列之主要競爭對手為：AMERICAN ILLUMINATION (USA)、BERCHTOLD (GERMANY)、DRAGER (GERMANY)、DR.MACH GMBH (GERMANY)、KLS MARTIN (GERMANY)、MAQUET /GETINGE (GERMANY)、MEDILAND (TAIWAN)、MINDRAY (CHINA)、STERIS (USA)、TRUMPF (GERMANY)。依英文 ABC 先後排序。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第一季
費用			
金額	27,940	36,425	13,291

2.100 年已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 (1) TS710 系列手術檯
- (2) 7000SPB 系列手術檯
- (3) TriLite LED S600 手術燈系列

3.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計劃

為提昇優質的醫療環境，使醫護人員與病患都能享有更安全舒適的醫療設施，降低病患在療程中之風險，提高醫療效能之經營理念。我們將秉持著客戶第一、品質一致的自我要求，持續不斷的與上下游合作、創新、進步，而達到永續經營即成長的目標。

本公司開發完成的 LED 手術燈”TriLite LED S600”系列，已於上年度各大展會上推出，並接單生產。TriLite LED LS800 機種緊接著將在 101 年 4 月份量產，且已於去年 MEDICA 初試啼聲，光學性能優異，成功吸引客戶目光，相信將廣為客戶所接受。研發人員並同時繼續在光學精進，目標下一個產品各方面將可以與國際大廠並駕齊驅。另外對於未來手術檯，除了各個體位的角度設計，將致力開發多功能式手術檯，以因應各式手術臨床需求與新式手術趨勢，同時將人性化設計納入未來設計重點，對於病患的舒適度以及手術人員的方便性，也將在未來開發設計中做更進一步的優化。

然而一體化手術房為目前手術房的發展趨勢，主要可以促進手術房內的資訊整合

及縮短準備時間，讓手術人員可以更方便的執行手術任務並可以應用整合的功能達到遠距及即時影音的教學功能，在未來的開發設計中將會更進一步整合醫院影像系統以及其它手術設備。

為了因應市場之需求，以及提升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除了持續進行已開發產品專案外，同時也於去年度(100)，提出幾項新產品專案之開發以及專利申請，然而在開發新產品或新技術方面，除了本公司之研發人員以外，同時也結合學術單位進行開發研究，以增加新產品或新技術在學理理論上之佐證外，更能提升本公司研發人員之技術層次，以便使公司之技術水準邁向國際市場，另外對於產品上市前，積極與國內教學醫院等級接洽進行臨床使用，藉由實際的使用經驗與結果，作為產品修正的依據，期能使設計出的產品更符合臨床需求，以提升產品的競爭力。以下就已進行中及準備進行之新產品開發案做一概況說明。

(1)研發策略

未來研發單位將著重於手術房設備的整合性產品，並結合資訊科技以擴充產品的功能性及相容性，除此之外，也將延攬更專業設計的人才，並建立與國外醫療器材專業廠商的技術合作交流管道，配合資訊快速流通性，以達到技術領先，人才本土化、產品國際化的目標。

針對新產品的開發方向，除了由現有產品水平方向更新改良外，更逐漸延伸為上下垂直產品的開發，同時因應電腦資訊時代的來臨，結合網際網路功能，提供即時資訊傳送及視訊會議之功能，整合本公司在手術室工程及手術設備開發技術為實質績效，繼而優於世界先進大廠之技術，提供客戶一體化之『手術室』產品。

(2)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新型手術台(1)	設計中	6,050,000	101/10	人力需求
新型手術台(2)	規劃中	-	103/8	人力需求
五葉片式 LED 手術燈	試量產階段	10,000,000	101/4/30	
三葉片式 LED 手術燈	試量產階段	4,500,000	101/4/30	
手術室影像與資訊整合系統	已完成第一階段上市，第二階段進行中	2,500,000	101/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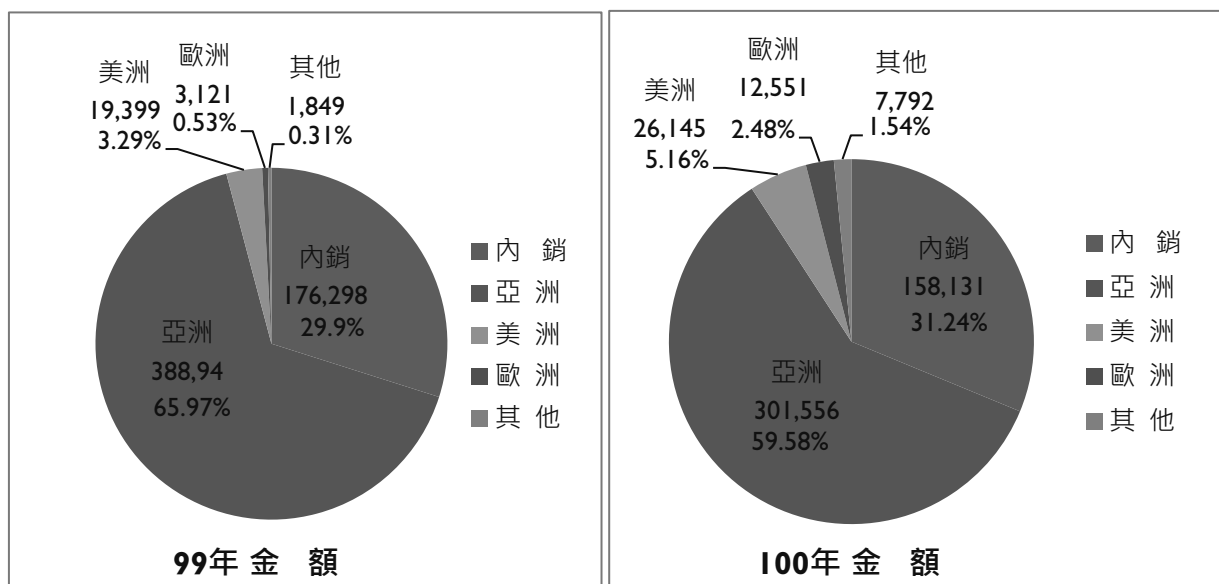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提高產品或服務的利潤。
2. 提昇新產品與新技術的開發。
3. 強化進出口商品之代理。
4. 整合現有產品銷售通路與售後服務系統。
5. 強化中國事業部的經營體質。
6. 拓展印度、東南亞及中南美洲市場。
7. 開發東歐、中東及非洲市場。
8. 提昇員工工作效能與效率。
9. 強化公司執行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之商/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99 年		100 年	
區 域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內 銷		176,298	29.9	158,131	31.24
外 銷	亞 洲	388,946	65.97	301,556	59.58
	美 洲	19,399	3.29	26,145	5.16
	歐 洲	3,121	0.53	12,551	2.48
	其 他	1,849	0.31	7,792	1.54
	小 計	413,315	70.1	348,044	68.76
合 計		589,613	100	506,175	100

2.市場佔有率：

中國大陸地區，為我公司產品主要銷售區域，我公司在此區域採用 **Trident** 的自有品牌開拓市場(原為 **Trident**)，目前在中國地區手術台、手術燈產品市場，已經成為當地的知名進口品牌，在中國市場進口數量佔有率手術台約 **25%**，手術燈約 **15%**，預估在 **101** 年中國地區新產品核准銷售後，將會帶來更大的成長。

在未來五年之中，新研發將陸續加入銷售行列，中國大陸地區將會持續穩定成長。在新興國家市場，我公司在印度區域，由於此區域的市場拓展，目前也躍升為當地手術台進口品之名品牌。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積極開拓新市場：**100** 年本公司開拓中南美洲、東歐等區域均獲得不錯成果，**101** 年將繼續積極拓展佈局新興市場，包含中東、印度、中南美洲、東歐等地區，並因應中國政府大力推動的醫改方案，市場需求增加、因此本公司也將持續加強深耕中國的佈局。

(2)提升研發能力，加速研發速度、提高產品的收益，以核心技術相近或通路相近的思考點結合母企業的的產業優勢，積極擴張產品線，研發新產品，提供醫護人員更方便使用的器具。

4.競爭利基：

全球醫療產業，市場佔有率幾乎為歐美日大廠所佔有，而臺灣國內的醫療生態亦如此，進口醫療設備仍佔大多數。隨著台灣近幾年來科技產業欣欣向榮，醫療設備製造技術提昇，不但國內用戶的觀念改變，而且在國際上 **Made in Taiwan** 的產品已經不是廉價低俗產品的代表。新興國家例如：台灣、韓國、新加坡等地所生產的醫療產品已逐漸被全球市場接受，這個市場將大於 **200** 億美元。

台灣過去的產業結構，是以中小企業為主軸，而醫療產品的架構，正是少量、多樣、高品質、高價值，這完全合乎台灣產業的特性，掌握產品的研發、組織下游產業的精密加工能力、發展拓展市場的隊伍、醫療產業可說是未來小而美的明星科技產業。

台灣在醫療電子產品約佔醫療器材產值的 **60%**，此為台灣醫療電子產業的優勢，本公司近幾年來也積極研發產品結合電子的產品，開發符合未來市場的需求。一方面因應潮流趨勢，另一方面也增加產品的價值及使用性，並增加產品的附加價值，更能凸顯本公司競爭的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I)有利因素：

A.人口結構高齡化，預防醫學觀念成熟

隨著全世界人口結構之高齡化。各國政府對醫療保健福利制度之重視與個人經濟水準之提昇，以及醫療保健觀念之改變，使全球醫療保健市場之需求持續擴大邁入成長期。

B.政策鼓勵，提昇國際競爭力

政府除將醫療保健器材工業列十大新興工業，更積極規劃保健器材檢測驗證、優良製造規範(GMP)制度及醫療器材技術發展計劃等，隨著全球高齡化社會的來臨及預防醫學、居家護理觀念的抬頭，帶動醫療保健器材與居家保健產品商機。

C.具備國際行銷能力，行銷網路綿密

本公司除致力於開拓外銷市場，除積極爭取國際知名大廠代工製造(OEM)及設計製造(ODM)訂單外，並加強參與國際促銷及參展活動，提升產品知名度，以及設立公司網路，利用網路無遠弗屆的特性，使用內外潛在購買者均能快速獲得完整的產品資訊，目前外銷國家已多達 30 餘國。

D.掌握關鍵性技術，重視自行研發能力

關鍵性技術之掌握係為產業維持競爭利基之所在，本公司為穩定技術來源，持續活躍於世界舞台上，除積極網羅研發團隊，以創新產品功能外，並受託國內外各學術研究機構合作計劃。

E.取得國際性安規認證，以提高競爭門檻

本公司產品已取具醫療器材相關之國際性安規認證，如 CE、ETL 等，並積極申請 FDA 認證，以有利爭取與國外歐美日知名廠商合作機會，同時無形中並提高同業進入的競爭門檻。

(2)不利因素:

醫療產業過國進口均需要通過該國產品認證許可，主要銷售市場中國地區、新興國家(巴西、俄羅斯)，產品註冊時間冗長，無法與國際市場同步推出新產品，喪失先機。

(3)因應對策：

- A.**政府正積極規劃保健器材檢測驗證及優良製造規範制度，可改善產業體質，有利於提升國際形象及被國際市場接受。並且對於產品安全檢測驗證採用最新國際法規執行，務使符合各區域國家進口認證需求，縮短進口產品註冊時間。
- B.**本公司除加強研究發展、建立自主技術，朝高功能、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發展外，並透過全球化分工之方式，以期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及提昇競爭力。
- C.**本公司不斷的投入研發工作，以提昇產品品質，維持競爭優勢，透過參展及網路蒐集歐、美洲及大陸地區廣大市場之動態資訊，藉以掌握市場脈動，開拓國際市場佳績。
- D.**本公司為掌握競爭利基，除加強研究發展、建立自主技術外，更藉由產學研究合作及參加科專計劃，以取得關鍵性技術、創新產品功能及並提昇產品之附加價值，期能讓產業根留台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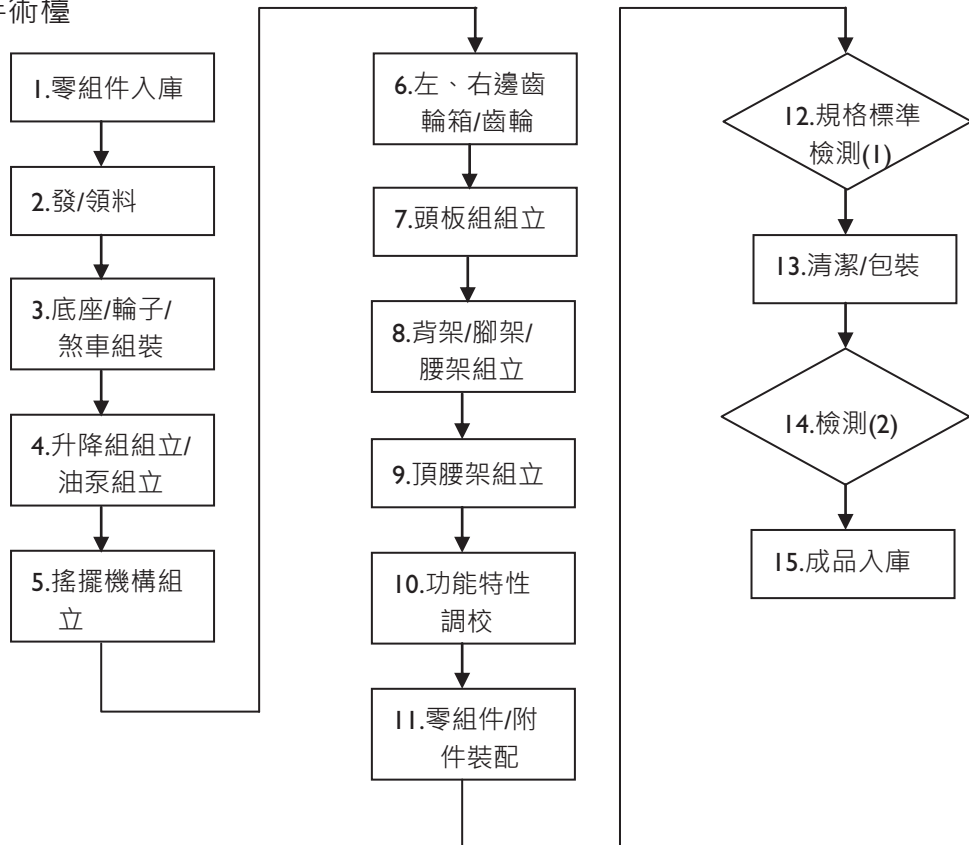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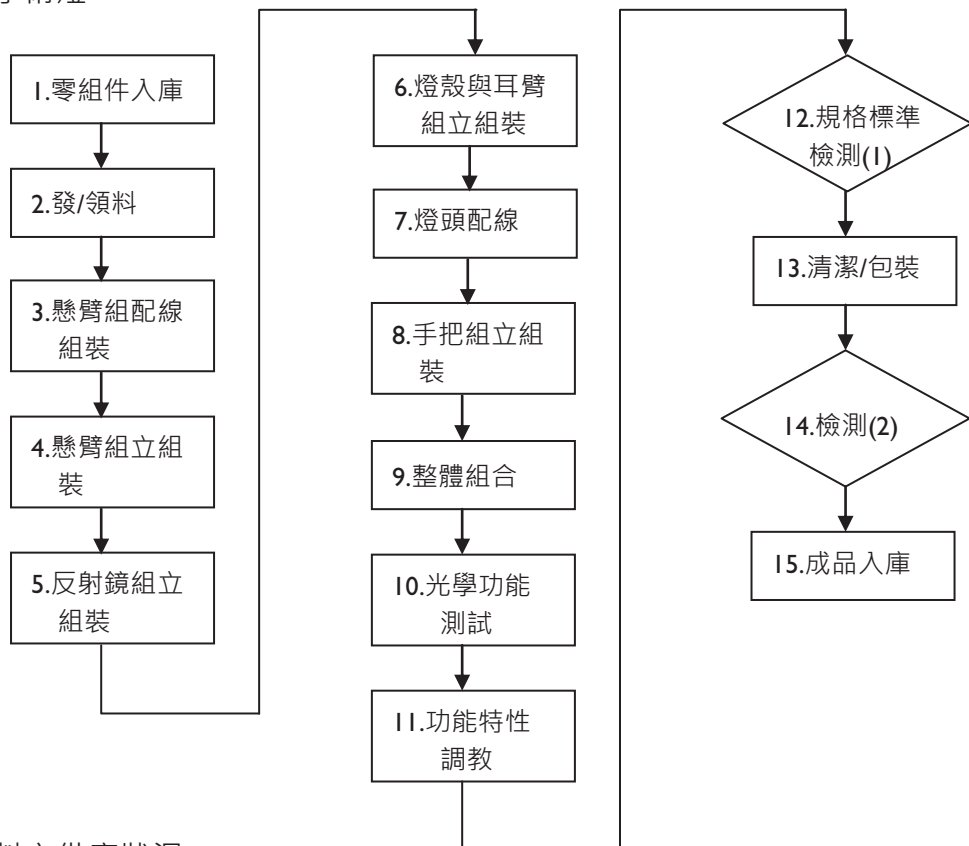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用途及功能
手術檯	手術檯提供平面的升高、降低、與傾斜定位，於手術過程中藉以支撐病人的身體，穩定病人的姿勢並提供手術位置的最佳顯露點。手術檯的設計可定位病患的姿勢，以達特定手術目的，且可保護病患避免過度的操控、創傷、及磨擦。
手術燈	手術燈被使用於手術位置照明，將微小且低對比物件在不同深度切口及身體洞穴內，以最佳化呈現，因為手、頭、及器械可進入手術範圍，這些手術燈的設計可降低及減少顏色扭曲，並延長可使用時間，避免熱輻射造成不舒服或手術位置組織乾燥。
手術室影像與資訊整合系統	用於手術室內的手術影像、生理訊號、環境影像以及醫院 PACS、HIS 等資訊整合，提供手術人員可以即時取得影像等資訊，對外可以連結醫院的手術即時會議系統，達到遠距及即時影音教學功能。

2.產製過程：

(1)手術檯



(2)手術燈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均向國內廠商購買，供應廠商及貨源充足且成本具有相當競爭力。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40,660	20	無	甲公司	62,045	22	無	甲公司	11,367	18	無
	其他	158,474	80	-	其他	221,011	78	-	其他	50,431	82	-
	進貨淨額	199,134	100	-	進貨淨額	283,056	100	-	進貨淨額	61,798	1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97,578	17	代理商	甲公司	-	-	-	甲公司	-	-	代理商
2	乙公司	70,571	12	代理商	乙公司	88,391	17	代理商	乙公司	19,952	16	代理商
3	丙公司	65,908	11	代理商	丙公司	81,499	16	代理商	丙公司	19,776	16	代理商
	其他	355,556	60	-	其他	336,285	67	-	其他	86,854	68	-
	銷貨淨額	589,613	100	-	銷貨淨額	506,175	100	-	銷貨淨額	126,582	1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檯 具 類		1,350	1,196	136,685	1,700	1,368	151,497
燈 具 類		3,431	1,338	50,089	3,500	1,243	65,929
其 他		144	13	302	350	20	1,002
合 計		4,925	2,547	187,076	5,550	2,631	218,428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產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檯 具 類		67	9,529	1,213	301,128	93	12,177	1,193	218,364
燈 具 類		266	9,420	1,202	78,978	173	7,684	1,026	94,169
其 他		37	2,492	33	30,197	7	2,209	22	33,081
合 計		370	21,441	2,448	410,303	273	22,070	2,241	345,61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4 月 15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1	2	2
	職 員	80	95	95
	現 場 員 工	21	22	22
	合 計	102	119	119
平 均 年 歲		39.67	39.59	40.0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03	6.11	6.3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12	26	26
	大 專	55	55	55
	高 中	26	29	29
	高中以下	8	8	8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101 年 4 月 15 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本公司係以組裝手術檯、手術燈、婦產科台、消毒鍋產品為主，其產品生產過程中，並無足以造成重大公害之環境污染情形，故本公司並無重大之防治污染設備，且最近二年度亦無環保機關處罰之情事。

(二)歐盟 RoHS 指令修訂版(2011/65/EU)已於 100 年 7 月 1 日在歐盟官方期刊上正式公布，並於公布後 20 天(100 年 7 月 21 日)生效。

1.修訂範圍：擴大至所有電子電氣設備(EEE)，包括醫療器材、監控設備以及未包含于先前十大電子電氣設備之中的第十一類產品。

2.擴大的電子電氣產品法規適用日程表：

- 103 年 7 月 22 日 醫療器材及監控設備
- 105 年 7 月 22 日 體外診斷醫療設備
- 106 年 7 月 22 日 工業監控設備
- 108 年 7 月 22 日 未列於其上及先前 RoHS 指令適用範圍的電子電氣設備

3.對製造商、進口商和分銷商有更明確的定義，並且進一步規範其職責。另外，製造商和進口商必須持續對不符合指令要求以及召回的 EEE 產品進行登記，並將相

關資訊傳遞給分銷商。

- 4.可指定授權代表，代替歐盟境外製造商履行符合 CE 標示和 RoHS 指令相關職責。
- 5.CE 標示及符合性聲明：EEE 產品投放於市場之前，製造商/進口商/分銷商需確保已依據 768/2008/EC 附錄 II 模組 A 的符合性評估程式進行了相關評估，並且必須在最終產品貼上加貼 CE 標識。其相關技術檔及歐盟符合性聲明書需至少保留 10 年。

- 6.排外：相關排外的應用詳見指令附錄 III 和附錄 IV。

歐盟各成員國必須於 102 年 1 月 2 日前將指令轉換成國內法，並制定法規和相關罰責，並應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確保得到有效的執行。

新指令 – 2011/65/EU 將於 102 年 1 月 3 日正式施行，舊 RoHS 指令 – 2002/95/EC 將同時廢除。

- (三)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因應 RoHS 指令修訂版(2011/65/EU)的發布，103 年 7 月 22 日醫療器材及監控設備將被要求執行，如未來需導入此指令生產，預計 101 第四季將有費用支出，預計費用：5 萬元 (RoH 六項 SGS 測試費用每件約 5000 元)

五、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措施：

- 1.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開會檢討員工福利事宜。依年度計劃舉辦知性之旅、文化之旅、登山活動、電影/音樂欣賞...等自強旅遊活動及慰問等。
- 2.依法辦理勞工安全衛生事宜，除勞、健保外另提供團體保險及健康檢查，以維護職工身心健康。
- 3.每年視業績情況發放員工年終獎金、業績獎金及員工紅利。

- (二)退休制度：

- 1.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 2.於民國 88 年 4 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經台北市政府勞工局准予備查，於成立後開始提撥退休金，並以每月薪資總額 2%~15%提撥。
- 3.民國 94 年 7 月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
- 4.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 18 號公報之規定，承請精算師對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 (三)進修、訓練制度：

本公司為提高人員素質，增進從業人員工作知識、技能，依從業人員本身條件及工作需要，實施職前、在職及其他專長訓練。

- 1.本公司 100 年教育訓練辦理實績如下表所示:

自辦訓練班次	自辦訓練人時	派外訓練人時	教育訓練費用
5 班	105 人時	91 人時	186 仟元

2.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合格證書：會計部門 1 人;財務部門 1 人。

(四)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管理階層以認真負責態度對待員工，以有道德方式經營企業，並成立勞資協調委員會，員工有任何申訴時，均可透過該委員會協商，遇有問題立即解決，因此建廠迄今並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亦極微。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作案 合約書	行政院衛生署 台南醫院	93.07.30 簽約 94.03~104.02 (驗收後起始營運期間)	磁振造影掃描儀合作案之 業務 Philips Panorama0.23T	

財 務 概 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6)	
	96年(註2)	97年(註3)	98年(註4)	99年(註5)	100年		
流動資產	374,260	320,510	330,966	447,312	461,976	476,325	
基金及投資	46,517	37,507	31,067	31,592	33,856	33,786	
固定資產	214,542	194,039	177,379	169,783	166,493	163,039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29,254	32,115	28,817	32,707	20,470	21,406	
資產總額	665,931	584,171	568,229	681,394	682,795	694,5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4,502	97,616	97,370	150,257	156,335	164,031
	分配後	134,049	142,576	112,357	150,257	註7	註7
長期負債	19,908	19,908	19,908	19,908	19,908	19,908	
其他負債	12,434	12,676	8,335	7,298	6,249	7,22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6,844	130,200	125,613	177,463	182,492	191,163
	分配後	166,391	175,160	140,600	177,463	註7	註7
股本	468,337	374,670	374,670	374,670	374,670	374,670	
資本公積	831	831	831	979	7,464	9,31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6,585	77,000	65,791	127,379	116,665	118,113
	分配後	27,038	32,040	50,804		註7	註7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520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08	444	298	(123)	478	26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633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39,087	453,971	442,616	503,931	500,303	503,393
	分配後	499,540	409,011	427,629	503,931	註7	註7

註1：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96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會計科目業經重分類，俾便與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註3：民國97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會計科目業經重分類，俾便與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註4：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會計科目業經重分類，俾便與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註5：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會計科目業經重分類，俾便與民國100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註6：10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本公司自行結算數字，並未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

註7：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營業收入	491,476	485,075	452,932	589,613	506,175	126,582
營業毛利	176,821	161,493	165,210	261,166	183,459	47,604
營業損益	35,053	30,516	34,261	75,321	33,442	1,6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4,406	33,431	6,352	7,518	8,383	2,31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605	13,928	6,862	2,846	4,868	2,195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47,854	50,019	33,751	79,993	36,957	1,719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43,942	49,962	33,751	76,575	26,753	1,44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43,942	49,962	33,751	76,575	26,753	1,448
每股盈餘	0.94	1.18	0.90	2.04	0.71	0.04

註1：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本公司自行結算數字，並未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查核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9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施威銘	無保留意見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支秉鈞 蕭春鴛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支秉鈞 蕭春鴛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吳漢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註 3)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05	22.29	22.11	26.04	26.73	27.5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60.55	244.22	260.75	308.53	312.45	320.9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96.03	328.34	339.91	297.7	295.50	290.39	
	速動比率	272.65	238.46	233.56	265.25	237.74	246.03	
	利息保障倍數	23,928	12,506	-	240.5	82.22	14.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75	3.70	4.05	6.11	4.82	4.93	
	平均收現日數	97	99	90	60	76	74	
	存貨週轉率 (次)	2.36	2.89	3.34	4.84	5.19	3.8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56	5.48	4.77	6.20	6.54	5.69	
	平均銷貨日數	155	126	109	75	70	96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29	2.50	2.55	3.47	3.04	3.1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4	0.83	0.80	0.86	0.74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76	7.99	5.86	12.3	3.98	0.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50	10.06	7.53	16.18	5.33	1.1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7.48	8.14	9.14	20.10	8.93	1.71
		稅前純益	10.22	13.35	9.01	21.35	9.86	1.84
	純益率 (%)	8.94	10.30	7.45	12.99	5.29	1.14	
	每股盈餘 (元)	0.94	1.18	0.90	2.04	0.71	0.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8.75	121.69	31.59	99.39	20.88	9.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73.91	256.85	169.74	298.18	188.49	160.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04	11.82	(2.39)	19.17	(0.69)	2.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1	2.80	2.49	1.82	3.00	14.9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1.09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比例變動未達 20%者，不予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

100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99 年度降低，主係 100 年度營業利益降低且押匯利率提高。

2.應收帳款週轉率與平均收現日數：

100 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99 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降低，主係 99 年度標案應收帳款迄今未能收訖，雖然積極催收，惟逢主辦單位(預算局)之人事異動，懸缺延宕多日；業務積極聯繫催收中。

3.資產報酬率：

100 年度營業毛利因外銷美金匯率對台幣貶值影響而降低，另期末資產總額無顯著增加，致 100 年度營業利益較 99 年度減少 49,822 仟元，資產報酬率下降。

4.股東權益報酬率：

100 年度營業毛利因外銷美金匯率對台幣貶值影響而降低，另因 100 年度股東會決議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增加 31,450，故股東權益報酬率下降。

5.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主要係 100 年度本公司營業額下降且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致 100 年度營業利益較 99 年度降低 49,822 仟元，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下降。

6.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主要係 100 年度本公司營業額下降且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致 100 年度營業利益較 99 年度降低 49,822 仟元，致使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

7.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主要係 100 年度本公司營業額下降且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致 100 年度營業利益較 99 年度降低 49,822 仟元，致使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

8.現金流量比率：

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本公司營業額下降且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致 100 年度營業利益較 99 年度降低 49,822 仟元，且 100 年度因策略性備料存貨增加 40,374 仟元，致使 100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99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下降。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10.現金再投資比率：

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以及發放 99 年度現金股利，致 100 年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11.營運槓桿度：

主係 100 年度營業利益降低，致 100 年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得一併揭露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註 1：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101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係本公司自行結算數字，並未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

註 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 日 (註 2)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32	22.44	22.22	26.07	26.81	27.4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55.22	243.86	260.5	308.18	310.31	318.7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5.76	361.96	384.59	318.25	315.29	308.12	
	速動比率	217.68	270.49	272.11	284.63	256.67	247.09	
	利息保障倍數	17.24	0	0	241	83	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49	3.62	3.99	6.14	4.79	4.90	
	平均收現日數	105	101	91	59	76	74	
	存貨週轉率 (次)	2.29	2.68	2.63	4.81	5.13	3.7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14	5.05	4.73	6.33	6.69	5.69	
	平均銷貨日數	159	136	139	76	71	97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67	2.66	2.57	3.5	3.03	3.0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1	0.88	0.80	0.87	0.74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19	7.65	5.84	12.28	3.97	0.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51	10.06	7.52	16.17	5.32	1.15	
	占實收 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53	8.31	8.62	20.40	9.34	1.71
		稅前純益	10.50	13.70	9.00	21.38	9.94	1.84
	純益率 (%)	7.55	9.66	7.38	12.87	5.26	1.14	
	每股盈餘 (元)	0.94	1.18	0.90	2.04	0.71	0.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15	131.56	25.88	100.74	21.48	7.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8.62	218.69	204.01	256.76	154.45	161.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39	13.41	(3.14)	19.45	(0.53)	1.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9	3.35	2.86	1.91	3.08	15.61	
	財務槓桿度	0.90	1.00	1.00	1.00	1.01	1.09	

註 1：上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慈杰、施威銘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中華民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 謝克用

監 察 人： 張安佐

監 察 人： 王冠龍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會計師：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二日

明基三豐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20,759	32	231,782	34	2102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六及七)	\$ 36,771	6	33,383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45,620	7	60,386	9	2140 應付帳款	48,105	7	45,998	7
1120-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三))	101,011	15	101,653	15	2153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1,051	-	3,472	-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3,861	1	3,418	-	217-22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及五)	70,408	10	67,404	10
120-123 存貨(附註四(四))	82,294	12	41,920	6	流動負債合計	156,335	23	150,257	22
125-12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5,862	1	3,102	-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19,908	3	19,908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九))	2,144	-	3,726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八))	6,249	1	7,143	1
1291 受限制資產 - 流動(附註六)	425	-	1,325	-	2820 存入保證金	-	-	155	-
流動資產合計	461,976	68	447,312	65	其他負債合計	26,157	4	27,206	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33,856	5	31,592	5	負債合計	182,492	27	177,463	26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五及六)：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十一))：				
1501 土地	59,114	9	59,114	9	普通股股本	374,670	55	374,670	55
1521 房屋及建築	49,822	7	49,822	7	資本公積	7,464	1	979	-
1531 機器設備	172,320	25	177,133	26	保留盈餘：				
1551 運輸設備	1,721	-	1,721	-	法定盈餘公積	43,066	6	35,409	5
1681 其他設備	13,442	2	13,949	2	累積盈餘	73,599	11	91,970	14
1672 預付設備款	1,644	-	-	-	累積盈餘	116,665	17	127,379	19
15x8 土地重估增值	37,673	6	37,673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8	-	(123)	-
小計	335,736	49	339,412	5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六))	1,026	-	1,026	-
減：累積折舊	(114,253)	(17)	(117,140)	(17)	股東權益合計	500,303	73	503,931	74
1599 累計減損	(54,990)	(8)	(52,489)	(8)	重大承諾事項(附註五及七)	-	-	-	-
固定資產淨額	166,493	24	169,783	25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82,795	100	681,394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2,698	-	3,68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九))	9,793	2	18,188	3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五)	7,979	1	10,539	2					
1887 受限制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	-	-	300	-					
其他資產合計	20,470	3	32,707	5					
資產總計	\$ 682,795	100	681,394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許崇隆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藥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 506,175	100	589,6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八)(十)(十一)及十)	(322,583)	(64)	(329,409)	(56)
營業毛利	183,592	36	260,204	44
592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附註五)	(133)	-	962	-
已實現營業毛利	183,459	36	261,166	44
營業費用(附註四(三)(八)(十)(十一)、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83,206)	(16)	(123,352)	(21)
6200 管理費用	(30,386)	(6)	(34,55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425)	(7)	(27,940)	(4)
	(150,017)	(29)	(185,845)	(31)
營業淨利	33,442	7	75,321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806	-	782	-
712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四(五))	1,663	-	94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052	-	-	-
728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六))	-	-	2,796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	3,862	1	2,994	1
	8,383	1	7,51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55)	-	(334)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1,325)	-
7633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六))	(3,502)	(1)	-	-
7880 其他支出(附註十)	(911)	-	(1,187)	-
	(4,868)	(1)	(2,846)	-
本期稅前淨利	36,957	7	79,993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10,204)	(2)	(3,418)	(1)
本期淨利	\$ 26,753	5	76,575	1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二))				
9950 基本每股盈餘	\$ 0.99	0.71	2.14	2.04
稀釋每股盈餘	\$ 0.96	0.69	2.09	2.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許崇隆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重估增值	合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74,670	831	32,034	33,757	298	1,026	442,616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76,575	-	-	76,57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75	(3,375)	-	-	-
現金股利	-	-	-	(14,987)	-	-	(14,98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四(十一))	-	148	-	-	-	-	148
累積換算調整數本期變動數	-	-	-	-	(421)	-	(421)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74,670	979	35,409	91,970	(123)	1,026	503,931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淨利	-	-	-	26,753	-	-	26,75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657	(7,657)	-	-	-
現金股利	-	-	-	(37,467)	-	-	(37,46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四(十一))	-	6,485	-	-	-	-	6,485
累積換算調整數本期變動數	-	-	-	-	601	-	601
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4,670	7,464	43,066	73,599	478	1,026	500,303

註 1：董監酬勞 480 千元，員工紅利 1,600 千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 687 千元，員工紅利 11,000 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許崇隆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9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6,753	76,57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0,378	15,666
攤銷費用	4,134	3,09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485	148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663)	(946)
處分及報廢資產損失(收益)	(546)	5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34)	(219)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502	(2,796)
遞延所得稅費用	9,977	3,33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000	-
應收票據及帳款	642	(13,872)
應收關係人款項	(443)	(3,320)
存貨	(40,374)	52,303
預付費用其他流動資產	(2,760)	1,012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07	(9,781)
應付關係人款項	(2,421)	2,45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004	26,8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894)	(1,1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647</u>	<u>149,34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1,054)	(4,65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233	12
存出保證金減少	982	697
受限制資產減少	1,200	1,217
其他資產增加	(2,797)	(10,0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436)</u>	<u>(12,77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88	33,38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5)	155
發放現金股利	(37,467)	(14,98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4,234)</u>	<u>18,55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023)	155,1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1,782	76,6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0,759</u>	<u>231,78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5	334
支付所得稅	\$ 415	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601	(42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許崇隆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稱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及各項醫療設備之製造、按裝、保養、維修及買賣等。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10人及10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係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係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企業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因以功能性貨幣表達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現金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存單及約當現金。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五)應收款之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對於應收款之減損證據係同時考量特定資產及組合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個別重大之應收款皆執行特定之減損評估，其未發現有特定減損者，再進行組合評估是否有已發生但未經辨識之減損。非屬個別重大的應收款項，依相似之風險特徵彙總應收款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當一期後事項造成減損損失金額減少，該減損損失減少之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與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續後，依逐項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對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抵減應收關係人款項，如尚有不足，則以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示於其他負債項下。

(九)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除已依法辦理重估部分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將新增之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固定資產之折舊以成本為基礎，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算提列。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年～50年。
- 2.機器設備：2～10年。
- 3.運輸設備：5年。
- 4.其他設備：2～6年。

與醫院合作按月分配利潤之機器設備，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89)基秘字第207號規定，按月認列該服務收入，並認列該機器之相關維護費及折舊，折舊係依合約期間或固定資產耐用年限按直線法攤提。

(十)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及建物改良等，以取得成本入帳，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1～5年)平均攤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帳列無商譽。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二)收入認列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其他營業收入於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時認列。

(十三)退休金

1.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制定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設置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由該委員會專責管理退休基金。

本公司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該日之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本公司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另依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令，本公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十六)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當期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流通在外股數若因無償配股而增加者，若增資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之前者，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及員工分紅費用所配發之普通股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款之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針對應收款同時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此項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12.31</u>	<u>99.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35	27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0,524	51,505
定期存款	180,000	180,000
	<u>\$ 220,759</u>	<u>231,782</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0.12.31</u>	<u>99.12.31</u>
受益憑證 - 開放型基金	<u>\$ 45,620</u>	<u>60,386</u>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金融資產之評價利益分別為234千元及219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其他收入」項下。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0.12.31</u>	<u>99.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01,718	102,914
減：備抵減損損失	(707)	(1,261)
淨 額	<u>\$ 101,011</u>	<u>101,653</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減損損失變動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期初餘額	\$ 1,261	651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u>(554)</u>	<u>610</u>
	<u>\$ 707</u>	<u>1,261</u>

(四)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扣除備抵損失之淨額)：

	<u>100.12.31</u>	<u>99.12.31</u>
原 料	\$ 33,946	16,464
在 製 品	9,932	4,438
製 成 品	19,608	7,350
商品存貨	11,468	12,271
在途存貨	<u>7,340</u>	<u>1,397</u>
	<u>\$ 82,294</u>	<u>41,920</u>

2.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期初餘額	\$ 17,114	19,313
本期迴轉	<u>(10,127)</u>	<u>(2,199)</u>
期末餘額	<u>\$ 6,987</u>	<u>17,114</u>

3.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0,127)	(2,199)
存貨盤(盈)虧	358	97
存貨報廢損失	<u>12,457</u>	<u>5,051</u>
	<u>\$ 2,688</u>	<u>2,949</u>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報廢呆滯存貨之影響，使得期末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所須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10,127千元及2,199千元。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0.12.31			100年度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帳列餘額	投資利益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8.60%	\$ 21,685	25,366	189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35,554	8,490	1,474
			\$ 33,856	1,663

被投資公司	99.12.31			99年度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帳列餘額	投資利益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8.60%	\$ 21,685	25,177	485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35,554	6,415	461
			\$ 31,592	946

(六)固定資產

- 1.本公司依經濟部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二十七日經(87)工字第87890526號函核准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13條規定專案合併，隨同移轉鑫生儀器有限公司林口鄉工2段143地號之工業區土地，所產生之土地增值稅計19,908千元准予記存，帳列其他負債；重估增值計37,673千元，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計17,765千元，其中16,739千元已撥充股本。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發生資產減損損失3,502千元及回升利益2,796千元，主係考量使用於醫療合作案之機器設備之使用價值，依預計使用人數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評估而得。另，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9.34%及10.21%。
- 3.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100.12.31	99.12.31
信用狀借款	\$ 36,771	33,383

上述借款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3742% ~ 2.2833%及0.80% ~ 0.8245%。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機構授與本公司之借款及保證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約為802,770千元及484,916千元，另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本票分別為660,290千元及442,390千元。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職工退休金

1.確定給付制下之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846)	(2,668)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5,190)</u>	<u>(14,884)</u>
累積給付義務	(17,036)	(17,55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3,825)</u>	<u>(14,284)</u>
預計給付義務	(30,861)	(31,83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2,061</u>	<u>22,278</u>
提撥狀況	(8,800)	(9,55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2,551</u>	<u>2,415</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249)</u>	<u>(7,143)</u>

2.淨退休金成本(收入)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確定給付制下之淨退休金成本(收入)：		
利息成本	\$ 557	556
退休基金之預期報酬	(271)	(341)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u>(128)</u>	<u>(253)</u>
淨退休金成本(收入)	<u>\$ 158</u>	<u>(38)</u>
確定提撥制下之淨退休金成本	<u>\$ 4,120</u>	<u>3,621</u>

3.員工退休金負債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折 現 率	2.00%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1.75%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所得稅

- 1.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嗣後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再降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27	79
遞延所得稅費用	9,977	3,339
	<u>\$ 10,204</u>	<u>3,418</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投資抵減	\$ 4,066	1,497
虧損扣抵	3,022	8,735
存貨跌價損失	1,721	374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155	1,498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4,639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數	(251)	(14,167)
其他	264	763
	<u>\$ 9,977</u>	<u>3,339</u>

- 2.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6,283	13,599
投資抵減	-	(3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費用	3,145	1,539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4,639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數	(251)	(14,167)
其他	1,027	(1,846)
	<u>\$ 10,204</u>	<u>3,418</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數	\$ -	39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88	2,909
未實現兌換利益	(37)	(1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94	171
未實現售後服務保證	904	332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5)	(65)
	<u>\$ 2,144</u>	<u>3,7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虧損扣抵	\$ 416	3,438
投資抵減	7,614	11,680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4,432	4,683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701	1,85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62	1,214
備抵評價	(4,432)	(4,683)
	<u>\$ 9,793</u>	<u>18,188</u>

4.本公司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u>申報年度</u>	<u>可抵減稅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七年度	\$ 3,267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u>4,347</u>	民國一〇二年度
	<u>\$ 7,614</u>	

5.依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虧損得用以扣抵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可申報扣除之虧損及最後期限如下：

<u>申報年度</u>	<u>可抵減所得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七年度	<u>\$ 2,444</u>	民國一〇七年度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0.12.31</u>	<u>99.12.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u>73,599</u>	<u>91,97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3,574</u>	<u>7,012</u>

本公司預計辦理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4.86%；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7.62%。

7.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520,000 千元，每股 10 元，分為 52,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 37,467 千股，均為普通股。

2.資本公積

	<u>100.12.31</u>	<u>99.12.31</u>
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	\$ 50	50
合併溢額	781	781
員工認股權	<u>6,633</u>	<u>148</u>
	\$ <u>7,464</u>	<u>979</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股東及員工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A.員工紅利5%~20%，員工紅利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國內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B.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1%。

C.其餘全部或部份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依稅後淨利以預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249千元及11,000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241千元及687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u>99 年度</u>	<u>98 年度</u>
員工紅利 - 現金	\$ 11,000	1,6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u>687</u>	<u>480</u>
	<u>\$ 11,687</u>	<u>2,080</u>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股東會決議數與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發行權益交割之員工認股權如下：

給與日	100.7.15	99.12.23
給與數量(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	700 單位	1,300 單位
合約期間	6 年	6 年
既得期間	未來 2~3 年之服務 未來 2~3 年之服務	
給予對象	(註 1)	(註 1)

(註 1)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給與日	100 年 7 月 15 日		99 年 12 月 23 日	
	既得期間 2 年	既得期間 3 年	既得期間 2 年	既得期間 3 年
履約價格(元)	\$25.02	\$25.02	\$25.00	\$25.00
預期存續期間(年)	4 年	4.5 年	4 年	4.5 年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元)	20.08 元	20.08 元	27.36 元	27.36 元
預期波動率(%)	43.99%	44.70%	46.62%	45.17%
預期股利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無風險利率(%)	1.21%	1.19%	1.01%	1.06%
依上述評價模式計算之每單位 認股權公平價值	6.15 元	6.73 元	10.98 元	11.28 元

(註 2)依本公司認股權計畫，認股價格隨發放股利而等幅調整，因此預計股利率未予列入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數量	1,300	\$ 24.00	-	\$ -
本期給與數量	700	25.02	1,300	25.00
本期執行數量	-	-	-	-
本期失效數量	(90)	-	-	-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1,910</u>	24.36	<u>1,300</u>	25.00
期末可執行數量	<u>-</u>		<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費用分別為6,485千元及148千元，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普通股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千股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957	26,753	79,993	76,57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467	37,467	37,467	37,467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9	0.71	2.14	2.04

2.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千股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957	26,753	79,993	76,57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467	37,467	37,467	37,4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099	1,099	894	89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566	38,566	38,361	38,36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6	0.69	2.09	2.00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0,759	220,759	231,782	231,78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45,620	45,620	60,386	60,386
融資產 - 流動				
應收款項	104,872	104,872	105,071	105,071
受限制資產(包含流動及	425	425	1,625	1,625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2,698	2,698	3,680	3,680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6,771	36,771	33,383	33,383
應付款項	49,156	49,156	49,470	49,470
存入保證金	-	-	155	-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保證票據	-	660,290	-	442,390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如有市場價格可循，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包含應付帳款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 (2)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受限制資產及存出(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保證票據：其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4.上列金融商品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外，餘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開放型基金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持有之證券屬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失。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	本公司之母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聯亞)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明基三豐(上海)) (原名稱為醫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南京明基醫院)	明基電通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明基電通之子公司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逐鹿)	明基電通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逐鹿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逐鹿軟件)	明基電通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金額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 額	佔本公 司營收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營收 淨額%
明基三豐(上海)	\$ 4,360	0.86	801	0.14
南京明基醫院	-	-	3,309	0.56
	\$ 4,360	0.86	4,110	0.70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之銷售尚無顯著不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聯屬公司間順流交易而遞延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 1,138 千元及 1,005 千元，列於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科目項下。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列示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淨 額 %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淨 額 %
明基三豐(上海)	\$ 3,511	3.35	208	0.20
南京明基醫院	350	0.33	3,210	3.06
	\$ 3,861	3.68	3,418	3.26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佣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支付明基三豐(上海)之佣金支出分別為 9,041 千元及 9,528 千元。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項交易產生之應付款分別為 1,022 千元及 1,421 千元。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明基逐鹿購買電腦設備及相關服務支出計 631 千元，而民國九十九年度則向明基逐鹿軟件購買電腦軟體及相關服務支出計 1,219 千元；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支付明基亞太雜項購置支出計 23 千元。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 27 千元及 1,169 千元。

4.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明基三豐(上海)代本公司墊付費用而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 2 千元及 882 千元。

5. 保證

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亞為本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為 900 千元。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薪資及獎金	\$ 8,320	9,395
業務執行費用	1,610	345
員工紅利	400	1,537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請詳「股東權益」項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u>抵質押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帳面價值</u>	
		<u>100.12.31</u>	<u>99.12.31</u>
受限制資產			
- 質押定存(含流動及非流動)	履約保證金	\$ 425	1,625
土地(包含土地重估增值)	短期借款額度及信用 狀借款加強保證	55,537	55,537
建物	短期借款額度及信用 狀借款加強保證	19,283	19,841
		<u>\$ 75,245</u>	<u>77,003</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預計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支付年度	金額
101.1 ~ 101.12	\$ 2,147

(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立本票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四(七)「短期借款」項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3,083	63,472	96,555	31,025	57,317	88,342
勞健保費用	2,641	3,996	6,637	2,472	3,222	5,694
退休金費用	1,601	2,677	4,278	1,487	2,096	3,583
其他用人費用	1,374	1,761	3,135	1,412	1,709	3,121
折舊費用	6,344	3,347	9,691	12,073	2,904	14,977
攤銷費用	3,273	861	4,134	2,035	1,057	3,092

(註)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687千元及689千元，帳列營業外支出項下。

(二)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金融資產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77	30.29	81,095	2,684	29.13	78,192
日幣	6,418	0.3906	2,507	1,404	0.3562	5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280	30.29	8,490	220	29.13	6,41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29	30.29	109,922	1,114	29.13	32,451

(三)採用IFRSs揭露事項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IFRSs相關資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本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2,224	30,445	-	30,445	
本公司	1699 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1,165	15,175	-	15,175	
本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1,972	25,366	98.60	25,366	
本公司	高望投資有限公 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1,042	8,490	100.00	8,490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台北市內 湖區	醫療器材及資 訊軟體批發、 零售業務等	21,685	21,685	1,972	98.60%	25,366	191	189	
本公司	高望投資有限公 司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5,554 (USD 1,042)	35,554	1,042	100.00%	8,490	1,474	1,474	
高望投資有限 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 材(上海)有限公 司	中國上海	國際貿易、轉 口貿易等貿易 代理業務	30,290 (USD 1,000)	30,290	(註)	100.00%	8,343	1,508	-	

(註)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859	900	-	-	-	11,577

(註)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後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後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股票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8,343	100.00	8,343	

(註)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 出或收 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 (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等貿易代理業務	30,290	(註1)	30,290	-	-	30,290	100%	1,508	8,343	-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USD：NTD = 1：30.29 列示之。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290 (USD1,000 千元)	30,290 (USD1,000 千元)	300,182

3.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表。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會計師：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3298 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二日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12.31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51,130	261,420	38	2102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六及七)	\$ 36,77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5,620	60,386	9	應付帳款	48,686
(附註四(二))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五)	27
1120-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三))	101,393	102,319	1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九))	71,791
1153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五)	5,109	3,210	-	流動負債合計	157,275
120-123 存貨(附註四(四))	83,520	42,280	6		
125-12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6,527	4,632	1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五))	19,90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八))	2,144	3,726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6,249
1291 受限制資產 - 流動(附註六)	425	1,325	-	2820 存入保證金	-
流動資產合計	495,868	479,298	70	其他負債合計	26,157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六)：				負債合計	183,432
1501 土地	59,114	59,114	9		
1521 房屋及建築	49,822	49,822	7	3110 普通股股本	374,670
1531 機器設備	172,320	177,133	26	資本公積	7,464
1551 運輸設備	4,254	3,191	-	保留盈餘：	
1681 其他設備	14,342	14,742	2	法定盈餘公積	43,066
1672 預付設備款	1,644	-	-	累積盈餘	73,599
15x8 土地重估增值	37,673	37,673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6,665
小計	339,169	341,675	5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五))	478
減：累積折舊	(116,422)	(119,094)	(17)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1,026
15x9 累計減損	(54,990)	(52,489)	(8)	少數股權	500,303
1599 固定資產淨額	167,757	170,092	25	股東權益合計	360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附註七)	500,663
1820 存出保證金	2,698	3,68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八))	9,793	18,188	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84,095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五)	7,979	10,539	2		
1887 受限制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	-	300	-		
其他資產合計	20,470	32,707	5		
資產總計	\$ 684,095	682,097	100		\$ 682,09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



經理人：許崇隆



董事長：陳其宏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 508,294	100	595,0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七)(九)(十)及十)	(322,631)	(63)	(333,011)	(56)
營業毛利	185,663	37	262,004	44
營業費用(附註四(三)(七)(九)(十)、五及十)：				
6100 銷售費用	(77,722)	(16)	(116,054)	(19)
6200 管理費用	(36,527)	(7)	(41,56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425)	(7)	(27,940)	(5)
	(150,674)	(30)	(185,560)	(31)
營業淨利	34,989	7	76,444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29	-	1,04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118	-	-	-
728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五))	-	-	2,796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	3,862	1	3,057	1
	7,109	1	6,897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55)	-	(334)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1,193)	-
7633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五))	(3,502)	(1)	-	-
7880 其他支出(附註十)	(911)	-	(1,696)	(1)
	(4,868)	(1)	(3,223)	(1)
本期稅前淨利	37,230	7	80,118	1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10,475)	(2)	(3,536)	-
9600 合併總淨利	\$ 26,755	5	76,582	13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26,753	5	76,575	13
9602 少數股權	2	-	7	-
	\$ 26,755	5	76,582	1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本公司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一))				
基本每股盈餘	\$ 0.99	0.71	2.14	2.04
稀釋每股盈餘	\$ 0.96	0.69	2.09	2.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許崇隆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重估增值		少數股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公積		調整數	重估增值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74,670	831	32,034	33,757	298	1,026	351	442,967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76,575	-	-	7	76,58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75	(3,375)	-	-	-	-			
現金股利	-	-	-	(14,987)	-	-	-	(14,98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四(十))	-	148	-	-	-	-	-	148			
累積換算調整數本期變動數	-	-	-	-	(421)	-	-	(421)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74,670	979	35,409	91,970	(123)	1,026	358	504,289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26,753	-	-	2	26,75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657	(7,657)	-	-	-	-			
現金股利	-	-	-	(37,467)	-	-	-	(37,46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四(十))	-	6,485	-	-	-	-	-	6,485			
累積換算調整數本期變動數	-	-	-	-	601	-	-	601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4,670	7,464	43,066	73,599	478	1,026	360	500,663			

註 1：董監酬勞 480 千元，員工紅利 1,600 千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 687 千元，員工紅利 11,000 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許崇隆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9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26,755	76,58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0,430	15,698
攤銷費用	4,134	3,09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485	148
處分及報廢資產損失(利益)	(546)	5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34)	(219)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502	(2,796)
遞延所得稅費用	9,977	3,33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000	-
應收票據及帳款	926	(14,056)
應收關係人帳款	(1,899)	(3,210)
存貨	(41,240)	53,927
預付費用其他流動資產	(1,895)	1,461
應付帳款	2,129	(10,926)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42)	1,16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298	28,6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894)	(1,1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786</u>	<u>151,71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2,038)	(4,70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233	12
存出保證金減少	982	758
受限制資產減少	1,200	2,717
其他資產增加	(2,797)	(10,0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420)</u>	<u>(11,26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88	33,38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5)	155
發放現金股利	(37,467)	(14,98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4,234)</u>	<u>18,551</u>
匯率影響數	578	(4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290)	158,5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1,420	102,8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1,130</u>	<u>261,42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5	334
支付所得稅	\$ 508	10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淨變動	\$ 601	(42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其宏



經理人：許崇隆



會計主管：鄭黛麗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稱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及各項醫療設備之製造、按裝、保養、維修及買賣等。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合併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18人及109人。合併公司列示如下：

	主要業務	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及 間接持股比例(%)	
			100.12.31	99.12.31
1.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聯亞)	醫療器材零售及資訊 軟體批發、零售業務	本公司	98.60	98.60
2.高望投資有限公司(高望)	控股公司	本公司	100.00	100.00
3.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明基三豐上海)(原名稱為醫 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等 貿易代理業務	高望	100.00	100.0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年度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予沖銷。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係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

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係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企業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係分別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貨幣。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因國外合併子公司以功能性貨幣表達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現金係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存單及約當現金。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應收款之減損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對於應收款之減損證據係同時考量特定資產及組合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個別重大之應收款皆執行特定之減損評估，其未發現有特定減損者，再進行組合評估是否有已發生但未經辨識之減損。非屬個別重大的應收款項，依相似之風險特徵彙總應收款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當一期後事項造成減損損失金額減少，該減損損失減少之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與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續後，依逐項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除已依法辦理重估部分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將新增之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固定資產之折舊以成本為基礎，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算提列。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年～50年。
- 2.機器設備：2～10年。
- 3.運輸設備：5年。
- 4.其他設備：2～6年。

與醫院合作按月分配利潤之機器設備，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89)基秘字第207號規定，按月認列該服務收入，並認列該機器之相關維護費及折舊，折舊係依合約期間或固定資產耐用年限按直接法攤提。

(十)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及建物改良等，以取得成本入帳，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限(1～5年)平均攤銷。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帳列無商譽。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收入認列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其他營業收入於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時認列。

(十三)退休金

1.確定給付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制定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設置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由該委員會專責管理退休基金。

本公司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該日之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2.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合併公司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國外合併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當期之費用。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另依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三十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0960013218號令，本公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當期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流通在外股數若因無償配股而增加者，若增資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之前者，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及員工分紅費用所配發之普通股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款之減損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針對應收款同時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評估，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並反映於應收款之備抵帳戶。此項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12.31</u>	<u>99.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1	33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6,779	57,000
定期存款	204,090	204,090
	<u>\$ 251,130</u>	<u>261,420</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0.12.31</u>	<u>99.12.31</u>
受益憑證 - 開放型基金	<u>\$ 45,620</u>	<u>60,38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金融資產之評價利益分別為234千元及219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其他收入」項下。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0.12.31</u>	<u>99.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02,100	103,580
減：備抵減損損失	(707)	(1,261)
淨 額	<u>\$ 101,393</u>	<u>102,319</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減損變動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期初餘額	\$ 1,261	651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554)	610
	<u>\$ 707</u>	<u>1,261</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扣除備抵損失之淨額)：

	<u>100.12.31</u>	<u>99.12.31</u>
原 料	\$ 33,946	16,464
在 製 品	9,932	4,438
製 成 品	19,608	7,701
商品存貨	12,428	12,271
在途存貨	7,606	1,406
	<u>\$ 83,520</u>	<u>42,280</u>

2.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期初餘額	\$ 18,216	22,173
本期迴轉	(9,517)	(3,889)
匯率影響數	(221)	(68)
期末餘額	<u>\$ 8,478</u>	<u>18,216</u>

3.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9,517)	(3,889)
存貨盤(盈)虧	358	97
存貨報廢損失	12,457	5,051
	<u>\$ 3,298</u>	<u>1,259</u>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報廢呆滯存貨之影響，使得期末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所須提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9,517千元及3,889千元。

(五)固定資產

- 1.本公司依經濟部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二十七日經(87)工字第87890526號函核准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13條規定專案合併，隨同移轉鑫生儀器有限公司林口鄉工2段143地號之工業區土地，所產生之土地增值稅計19,908千元准予記存，帳列其他負債；重估增值計37,673千元，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計17,765千元，其中16,739千元已撥充股本。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發生資產減損損失3,502千元及回升利益2,796千元，主係考量使用於醫療合作案之機器設備之使用價值，依預計使用人數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評估而得。另，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9.34%及10.21%。
- 3.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

	<u>100.12.31</u>	<u>99.12.31</u>
信用狀借款	<u>\$ 36,771</u>	<u>33,383</u>

上述借款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3742% ~ 2.2833%及0.80% ~ 0.8245%。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機構授與合併公司之借款及保證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約為802,770千元及484,916千元，另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而開立本票分別為660,290千元及442,390千元作為擔保。

(七)職工退休金

1.確定給付制下之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調節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846)	(2,668)
非既得給付義務	(15,190)	(14,884)
累積給付義務	(17,036)	(17,55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3,825)	(14,284)
預計給付義務	(30,861)	(31,83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2,061	22,278
提撥狀況	(8,800)	(9,55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551	2,41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249)</u>	<u>(7,143)</u>

2.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確定給付制下之淨退休金成本(收入)：		
利息成本	\$ 557	556
退休基金之預期報酬	(271)	(341)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28)	(253)
淨退休金成本(收入)	<u>\$ 158</u>	<u>(38)</u>
確定提撥制下之淨退休金成本	<u>\$ 4,120</u>	<u>3,990</u>

3.員工退休金負債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折現率	2.00%	1.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1.75%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2.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嗣後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再降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合併公司屬國外者，則依其所在國稅率計算所得稅。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98	197
遞延所得稅費用	9,977	3,339
	\$ 10,475	3,536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投資抵減	\$ 4,066	1,497
虧損扣抵	3,022	8,735
存貨跌價損失	1,721	374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155	1,498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4,639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數	(251)	(14,167)
其他	264	763
	\$ 9,977	3,339

3. 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6,329	13,620
投資抵減	-	(3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費用	3,202	1,539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4,639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數	(251)	(14,167)
其他	1,195	(1,749)
	\$ 10,475	3,536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數	\$ -	39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88	2,909
未實現兌換利益	(37)	(1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94	171
未實現售後服務保證	904	332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5)	(65)
	<u>\$ 2,144</u>	<u>3,7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虧損扣抵	\$ 416	3,438
投資抵減	7,614	11,680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4,432	4,683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701	1,85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62	1,214
備抵評價	(4,432)	(4,683)
	<u>\$ 9,793</u>	<u>18,188</u>

- 5.本公司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u>申報年度</u>	<u>可抵減稅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七年度	\$ 3,267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4,347	民國一〇二年度
	<u>\$ 7,614</u>	

- 6.依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虧損得用以扣抵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可申報扣除之虧損及最後期限如下：

<u>申報年度</u>	<u>可抵減所得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七年度	\$ 2,444	民國一〇七年度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0.12.31</u>	<u>99.12.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u>73,599</u>	<u>91,97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3,574</u>	<u>7,012</u>

本公司預計辦理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4.86%；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7.62%。

8.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九)股東權益

1.股本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520,000 千元，每股 10 元，分為 52,000 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 37,467 千股，均為普通股。

2.資本公積

	<u>100.12.31</u>	<u>99.12.31</u>
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	\$ 50	50
合併溢額	781	781
員工認股權	<u>6,633</u>	<u>148</u>
	\$ <u>7,464</u>	<u>979</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股東及員工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A. 員工紅利5%~20%，員工紅利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包括國內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B.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1%。

C. 其餘全部或部份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以健全公司之成長與永續經營。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依稅後淨利以預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3,249千元及11,000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241千元及687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u>99 年度</u>	<u>98 年度</u>
員工紅利 - 現金	\$ 11,000	1,6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u>687</u>	<u>480</u>
	<u>\$ 11,687</u>	<u>2,080</u>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股東會決議數與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發行權益交割之員工認股權如下：

給與日	100.7.15	99.12.23
給與數量(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	700 單位	1,300 單位
合約期間	6年	6年
既得期間	未來 2~3 年之服務	未來 2~3 年之服務
給予對象	(註 1)	(註 1)

(註 1) 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給與日	100年7月15日		99年12月23日	
	既得期間 2 年	既得期間 3 年	既得期間 2 年	既得期間 3 年
履約價格(元)	\$25.02	\$25.02	\$25.00	\$25.00
預期存續期間(年)	4 年	4.5 年	4 年	4.5 年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元)	20.08 元	20.08 元	27.36 元	27.36 元
預期波動率(%)	43.99%	44.70%	46.62%	45.17%
預期股利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無風險利率(%)	1.21%	1.19%	1.01%	1.06%
依上述評價模式計算之每單位 認股權公平價值	6.15 元	6.73 元	10.98 元	11.28 元

(註 2) 依本公司認股權計畫，認股價格隨發放股利而等幅調整，因此預計股利率未予列入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數量	1,300	\$ 24.00	-	\$ -
本期給與數量	700	25.02	1,300	25.00
本期執行數量	-	-	-	-
本期失效數量	(90)	-	-	-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1,910</u>	24.36	<u>1,300</u>	25.00
期末可執行數量	<u>-</u>	-	<u>-</u>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6,485 千元及 148 千元，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千股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957	26,753	79,993	76,57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467	37,467	37,467	37,467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9	0.71	2.14	2.04

2.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千股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957	26,753	79,993	76,57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467	37,467	37,467	37,4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099	1,099	894	89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566	38,566	38,361	38,36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6	0.69	2.09	2.00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1,130	251,130	261,420	261,4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5,620	45,620	60,386	60,386
應收款項	106,502	106,502	105,529	105,529
受限制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425	425	1,625	1,625
存出保證金	2,698	2,698	3,680	3,680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6,771	36,771	33,383	33,383
應付款項	48,713	48,713	47,726	47,726
存入保證金	-	-	155	155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保證票據	-	660,290	-	442,390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合併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如有市場價格可循，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帳款)；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應付帳款及應付關係人款項)。
- (2)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受限制資產及存出(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保證票據：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4.上列金融商品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外，餘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開放型基金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持有之證券屬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失。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	本公司之母公司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南京明基醫院)	明基電通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明基電通之子公司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逐鹿)	明基電通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逐鹿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逐鹿軟件)	明基電通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帳款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金額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 額	佔合併 公司營收	金 額	佔合併 公司營收
		淨額%		淨額%
南京明基醫院	\$ 3,862	0.76	3,309	0.56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之銷售尚無顯著不同。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銷貨予關係人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列示如下：

	100.12.31		99.12.31	
	金 額	%	金 額	%
	南京明基醫院	\$ 5,109	4.80	3,210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明基逐鹿購買電腦設備及相關服務支出計631千元，而民國九十九年度則向明基逐鹿軟件購買電腦軟體及相關服務支出計1,219千元；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支付明基亞太雜項購置支出計23千元。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27千元及1,169千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及獎金	\$ 8,320	9,395
業務執行費用	1,610	345
員工紅利	400	1,537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請詳「股東權益」項下說明。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100.12.31	99.12.31
受限制資產			
- 質押定存(含流動及非流動)	履約保證金	\$ 425	1,625
土地(包含土地重估增值)	短期借款額度及信用狀 借款加強保證	55,537	55,537
建物	短期借款額度及信用狀 借款加強保證	19,283	19,841
		<u>\$ 75,245</u>	<u>77,003</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預計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支付年度	金額
101.1 ~ 101.12	\$ 3,222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立本票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四(六)「短期借款」項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3,083	66,671	99,754	31,025	59,156	90,181
勞健保費用		2,489	3,996	6,485	2,472	3,222	5,694
退休金費用		1,601	2,677	4,278	1,487	2,465	3,952
其他用人費用		1,374	1,761	3,135	1,412	1,709	3,121
折舊費用		6,344	3,399	9,743	12,073	2,936	15,009
攤銷費用		3,273	861	4,134	2,035	1,057	3,092

註：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687千元及689千元，帳列營業外支出項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單位：千元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01	30.29	78,786	2,725	29.13	79,380
日幣	6,418	0.3906	2,507	1,404	0.3562	50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596	30.29	108,908	1,196	29.13	34,830

(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鄭黛麗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稽核單位、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0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稽核單位、資訊部門	進行中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進行中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評估中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謹就本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員工福利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依我國會計準則，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員工福利 - 休假給付	我國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未有相關規範；採用 IFRSs 後，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
所得稅	1.依我國會計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2.依我國會計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五)本公司係以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均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股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大眾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224	30,445	-	30,445	2,224	-	
本公司	1699 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65	15,175	-	15,175	1,165	-	
本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72	25,366	98.60	25,366	1,972	98.60	(註)
本公司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42	8,490	100.00	8,490	1,042	100.00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務等	21,685	21,685	1,972	98.60%	25,366	191	189	
本公司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5,554	35,554	1,042	100.00%	8,490	1,474	1,474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等貿易代理業務	30,290 (USD1,042)	30,290	(註)	100.00%	8,343	1,508	-	

(註 1)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註 2)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3,859	900	-	-	-	11,577

(註 1)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後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後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

(註 2)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股數	持股比率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股票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1)	8,343	100.00	8,343	(註 1)	100.00	(註 2)

(註 1)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註 2)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 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等貿易代理業務	30,290	(註1)	30,290	-	-	30,290	100%	1,508	8,343	-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以USD : NTD = 1 : 30.29 列示之。

(註3)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290 (USD1,000 千元)	30,290 (USD1,000 千元)	300,182

3.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四)。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明基三豐上海	1	銷貨收入	4,360	不定期結算	0.86%
0	本公司	明基三豐上海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3,511	-	0.51%
1	明基三豐上海	本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9,041	不定期結算	1.78%
1	明基三豐上海	本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4	-	0.15%

2.民國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明基三豐上海	1	銷貨收入	801	不定期結算	0.13%
0	本公司	明基三豐上海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208	-	0.03%
1	明基三豐上海	本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9,528	不定期結算	1.60%
1	明基三豐上海	本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2,303	-	0.34%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0代表母公司。

1代表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收入及應收款項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僅從事醫療器材及各項醫療設備之製造、安裝、維修及買賣，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各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二)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0年度</u>	<u>99年度</u>
醫療設備收入	\$ 367,935	433,247
醫療耗材及商品收入	105,500	103,168
其他營業收入	34,859	58,600
	<u>\$ 508,294</u>	<u>595,015</u>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u>地 區</u>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台灣	\$ 158,131	176,298
中國大陸	226,154	193,755
印度	32,908	150,596
其他	91,101	74,366
	<u>\$ 508,294</u>	<u>595,015</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0.12.31</u>	<u>99.12.31</u>
台灣	\$ 174,472	180,322
中國大陸	1,264	309
	<u>\$ 175,736</u>	<u>180,631</u>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重要客戶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客戶甲之金額	\$ 88,391	70,571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客戶乙之金額	81,499	65,908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客戶丙之金額	-	97,5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47,312	461,976	14,664	3.28
固定資產		169,783	166,493	(3,290)	(1.94)
其他資產		32,707	20,470	(12,237)	(37.41)
資產總額		681,394	682,795	1,401	0.21
流動負債		150,257	156,335	6,078	4.05
長期負債		19,908	19,908	0	0.00
負債總額		177,463	182,492	5,029	2.83
股本		374,670	374,670	0	0.00
資本公積		979	7,464	6,485	662.41
保留盈餘		127,379	116,665	(10,714)	(8.41)
股東權益總額		503,931	500,303	(3,628)	(0.72)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其他資產：

主係因 100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減少 8,395 仟元，故其他資產較 99 年度減少。

2.資本公積：

增加部份為九十九年發行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所致(99 年 12 月 23 日發行 1,300 單位；100 年 7 月 15 日發行 700 單位)。

二、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說 明 (註1)
	99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589,613	506,175	(83,438)	(14.15)	
營業成本	(329,409)	(322,583)	6,826	(2.07)	
營業毛利	260,204	183,592	(76,612)	(29.44)	(1)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967	1,005	(962)	(48.9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005)	(1,138)	(133)	13.23	
營業毛利淨額	261,166	183,459	(77,707)	(29.75)	(1)
營業費用	(185,845)	(150,017)	35,828	(19.28)	
營業淨利	75,321	33,442	(41,879)	(55.60)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518	8,383	865	11.5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846)	(4,868)	(2,022)	71.0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利	79,993	36,957	(43,036)	(53.80)	(2)
所得稅費用	(3,418)	(10,204)	(6,786)	198.54	(3)
本期淨(損)利	76,575	26,753	(49,822)	(65.06)	(2)

註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絕對金額達新台幣伍佰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1)主要係 100 年度本公司營業額下降且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使得營業毛利下降。

(2)主係 100 年度本公司營業額下降且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使得營業毛利下降，而營業費用雖因營業額下降變動成本亦有相對下降，但整體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仍為下降。

(3)主係因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所致。

註2.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如變動係由於售價或成本之調整、產銷組合及數量之增減或新舊產品之更替所造成)，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主要營業內容，並無重大改變。

註3.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101 年將是成長的一年，利用 100 年度的投資佈局先是藉由集團海外業務佈點積極

拓展外銷業務，鞏固現有市場並開發新據點，在中國市場與國際市場皆獲得正面的迴響。前瞻研發團隊在 100 年度成功開發多項技術性產品，並已陸續獲得銷售准證開始貢獻營收。另結合集團電子技術的優勢，改良現有耗材產品功能及研發新產品，規劃自有品牌海內外佈局，進一步擴大耗材產品事業版圖。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主係100年度因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且高毛利之海外大型標案減少，整體而言全球佈局雖都達成階段性目標且營業成本亦小幅下降，100年度毛利率仍較99年度下降8%。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現金 流出量 (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 + (2) - (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1,782	32,647	43,670	220,759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民國 100 年度因營收獲利減少且計畫性增加存貨備料，致使 100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民國 100 年度因多項研發開發計畫，使得固定資產投資增加。

(3)融資活動：民國 100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數較 99 年度增加 22,480 仟元。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增(減)比率 (%)
	99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流量比率(%)	99.39	20.88	(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8.18	188.49	(3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17	(0.69)	(10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

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本公司營業額下降且外銷美金對台幣大幅貶值，致 100 年度營業利益較 99 年度降低 49,822 仟元，且 100 年度因策略性備料存貨增加 40,374 仟元，致使 100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99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下降。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3.現金再投資比率：

主要係民國 10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以及發放 99 年度現金股利，致 100 年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20,759	56,200	38,733	238,226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民國101年度在公司積極拓展自產品業務下，營業收入可望成長，獲利能力於產品售價、存貨水位、營業費用控制下應為成長，整體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將較100年度增加。

投資及融資活動：100年度投資活動持續保守，融資活動俟100年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本來源：

最近二年度及預計未來五年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投資。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35,554	投資控股公司	主要係認列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獲利。	繼續加強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業務推廣。	無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1,685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務	認列利息收益。	積極尋找適當標的及業務	無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 目	100年度 (新台幣仟元 ; %)
利息收(支)淨額	1,351
兌換(損)益淨額	1,052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27%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3.66%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21%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85%

(1)100年度本公司在良好的應收帳款控制及穩健獲利營運下，營運資金尚為充足，定期存單產生相當之利息收入，另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將外銷取得之L/C押匯予銀行，致產生少部分利息費用。

(2)100年度台幣大幅升值，本公司外銷因已事先將取得之L/C帳款押匯故得以避免匯率大幅波動產生之匯兌損失，另因應付外幣費用經匯評後共產生兌換利益1,052千元。

(3)通貨膨脹情形除造成本公司產品成本及購料成本略增外，目前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不適用。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僅有本公司之子公司為本公司背書保證，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121~122頁。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參閱本年報第56~58頁。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詳 142 頁。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一〇〇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其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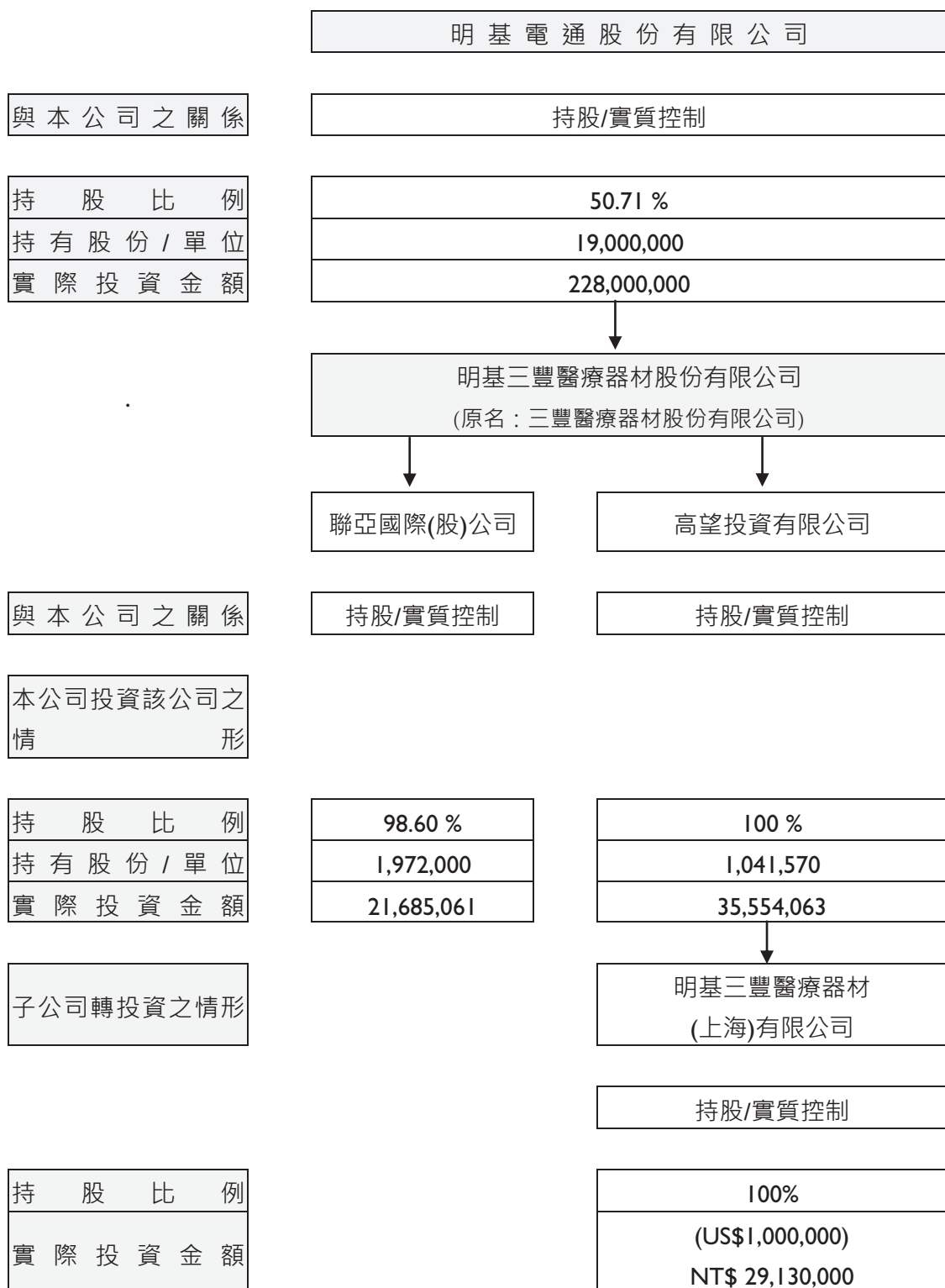


日 期：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二日

2.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3.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1年4月15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3.06.15	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46 號 7 樓	新台幣貳仟萬元正	一、醫療器材買賣。
				二、醫療氣體用之器材配管設備安裝及買賣。
				三、工業及科學用水處理設備及其零件之買賣。
				四、前各項產品進出口投標業務。
				五、醫療氣體工程之配管器材設備維護、保養業務。
				六、醫療用純水設備材料之進口、製造、安裝、投標、買賣、維修業務。
				七、代理國內外前各項閥類及配管零件設計保養及承裝工程(現場作業不包括水電工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86.09.22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1,041,570	專業投資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92.10.15	上海市黃浦區成都北路 500 號 305 室	USD 1,000,000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通過國內有進出口經營權的企業代理與非保稅區企業從事貿易業務;保稅工內商業性簡單加工及貿易諮詢服務(涉及許可經營的憑許可證經營)。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投資業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醫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買賣業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醫療設備及承包各大醫院醫療儀器維修保養。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1年4月15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1,041,570	10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許棠隆)	1,041,570	100%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張安佐)	1,041,570	100%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棠隆)	(獨資)	100%
	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獨資)	100%
	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淑晴)	(獨資)	100%
	監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婉萍)	(獨資)	100%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許棠隆)	1,972,000	98.6%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1,972,000	98.6%
	董事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公司 (代表人：張安佐)	1,972,000	98.6%
	監察人	鄭黛麗	0	0.0%

(二)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0年12月31日

關係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損)	本期稅後淨利(損)	每股盈餘(元)(稅後)
子公司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SAMOA) (幣別為美元)	1,041,570	280,292	-	280,292	-	50,106	50,106	0.048 (美元)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幣別為新台幣千元)	20,000	25,743	17	25,726	-	(12)	191	0.096
孫公司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幣別為人民幣元)	8,276,700	3,109,755	1,374,080	1,735,675	3,413,187	349,004	330,533	獨資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日期	重大影響之事項
100.05.30	配合實際營運需要，變更公司名稱中文為「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為「BenQ Medic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其宏

